

实施

迈向  
数码化

新举措

提供可持续  
解决方案

实现

新增长

---

## 关于我们

星展是亚洲领先的金融服务集团，业务遍及18个市场。我们的总部位于新加坡，并于新加坡上市。我们的业务在亚洲迅速发展，主要围绕三大增长主轴：即大中华区、东南亚和南亚地区。我们拥有“AA-”和“Aa1”的卓越信用评级，是全世界获得评级最高的银行之一。

我们在亚洲的领先地位获得了广泛认可，荣获《欧洲货币》杂志评选为“**全球最佳银行**”，《银行家》杂志评选为“**年度全球最佳银行**”以及《环球金融》杂志评选为“**全球最佳银行**”。我们带领业界以数码科技重塑银行业未来，为此，我们获得了《欧洲货币》授予的“**全球最佳数码银行**”以及《银行家》杂志授予的“**全球最佳创新数码银行**”称号。此外，在2009至2021年间，星展连续13年荣获《环球金融》杂志评选为“**亚洲最安全银行**”。

---

## 关于星展年报

本年报遵循以下条规、框架与指导守则制定：

- 2005年银行业（企业治理）守则、2018年公司治理守则以及新加坡金融管理局2021年11月颁布的指定金融控股公司、银行、直接保险公司、再保险公司和专属自保保险公司企业治理守则所有具体细则。
- 新加坡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Singapore Exchange Securities Trading Limited “SGX-ST”）上市规则。
- 由国际综合报告理事会于2014年12月发布的国际综合报告框架。
- 由新加坡银行协会于2015年10月发布（于2018年6月修订）的责任融资指南。
- 实施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专案小组（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2021年10月建议，该建议更新并取代了之前（2017年6月）的版本。
-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世界可持续发展标准理事会（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Glob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于2016年10月发布的GRI标准的核心选项（和后续修订）及G4金融服务行业披露。



## 目录

2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3	财务摘要
3	独立审计师报告
3	公司治理情况
8	风险管理
13	薪酬管理
16	资本管理
18	可持续发展，企业社会责任 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19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	重大事项
21	星展中国业务网络一览 及联系方式
25	星展中国2021年度财务报表 及审计报告

##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星展中国”或“我行”）是在中国设立独资法人银行的首家新加坡银行和首批外资银行之一。2007年5月24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名称为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正式成立，并于2012年9月及2016年10月增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亿元，注册地在上海。星展中国的独资股东为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星展银行”），星展银行由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星展集团”）全资控股。

星展集团是亚洲最大的金融服务集团之一，业务遍及18个市场。总部设于新加坡并于当地上市，星展业务覆盖亚洲三大增长主轴，即大中华、东南亚和南亚地区。星展资本充裕，所取得的AA-和Aa1级信贷评级位列全球最高级别之一。

星展集团的全球领导地位获得认可，2018至2021年间六度被《环球金融》、《银行家》和《欧洲货币》杂志评为“全球最佳银行”。星展率先以数字科技塑造未来银行的营运模式，获《欧洲货币》杂志评选为“全球最佳数字银行”及获《银行家》评选为“全球最佳数字创新银行”。此外，星展于2009至2021年更连续十三年荣获《环球金融》杂志评选为“亚洲最安全银行”。

星展集团在亚洲提供包括零售银行、中小企业银行及大型企业银行的全面金融服务。生于亚洲、长于亚洲，星展洞悉在亚洲这个充满活力的市场经营业务的秘诀。星展集团始终保持使命感，恪守本业，与客户建立长久的伙伴关系，以及通过推动社会企业发展不断回馈社会。星展银行出资5千万新加坡元于2014年成立星展基金会，引领企业社会责任，支持社会企业发展，推动社会可持续发展和进步。

星展集团于亚洲拥有广泛的业务网络，并重视员工沟通，提供员工广阔的发展机会。星展集团3.3万名员工，来自40多个不同国籍，每一位都充满热忱，坚守承诺，具备积极进取的「我做得好」精神。

中国是星展银行的重点市场之一。截至本年报发稿日，星展中国在中国内地，除了设在上海的总部外，还在上海、北京、深圳、广州、苏州、天津、南宁、东莞、杭州、重庆、青岛和西安共拥有12家分行和21家支行。星展中国的业务重点为企业及机构业务、环球交易服务、财资市场、个人银行及财富管理服务。

在分支机构、业务和产品有序发展的同时，星展中国在改善公司治理、扩大客户基础、加强内部控制环境建设等方面也有令人满意的进步。星展中国将在财务稳健、审慎经营和善于创新的基础上，秉承对中国市场的长期承诺，更深入地参与中国市场，为广大企业和个人客户提供专业化和人性化的服务以及金融支持，实现与中国市场的共同成长。

星展中国的产品和服务获国内外媒体、官方机构和商界的广泛认可，获《环球金融》杂志评为“2018年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2018年人民币国际化最佳外资银行”、“2019年中国最佳营运资金管理奖”、“2020年中国最佳资本及营运资金管理奖”；获《财资》杂志评选为“2021年最佳财资、贸易、供应链融资及风险管

理数字解决方案合作伙伴”；2021年还荣获《界面新闻》评选为“年度ESG绿色金融奖”；获《财联社》评选为“‘绿碳先锋’年度最具突破力银行”；获金融界评选为“2021杰出财富管理银行奖”，以及获《第一财经》评选为“2021年度最佳外资银行”。

### 基本机构信息

机构中文名称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机构英文名称	DBS Bank (China)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葛甘牛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270H131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624264735

## 财务摘要

我行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人民币万元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294,199	270,529
税前利润	88,703	15,591
净利润	73,512	17,507
资产总额	13,993,067	13,446,839
贷款及垫款总额	4,921,394	4,209,417
客户存款余额	7,185,439	6,410,349
所有者权益	1,276,237	1,197,640
不良贷款余额	33,151	48,331
不良贷款率	0.7%	1.1%
拨备覆盖率	282.7%	183.2%
贷款拨备率	1.9%	2.1%
资本充足率	15.3%	13.3%

2021年度，我行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9.4亿元，较上年增长9%（2020年：人民币27.1亿元）。2021年度我行的拨备前利润为人民币10.9亿元，较上年增长10%（2020年：人民币9.9亿元）；另外，由于较少的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我行2021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增加320%。

截至2021年末，我行本外币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399.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2020年末：人民币1,344.7亿元）。2021年末，我行贷款及垫款总额为人民币492.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7%（2020年末：人民币420.9亿元）；客户存款余额为人民币718.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2%（2020年末：人民币641.0亿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127.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2020年末：人民币119.8亿元）。

截至2021年末，我行不良贷款余额为人民币33,151万元（2020年末：人民币48,331万元），不良贷款率为0.7%（2020年末：1.1%）；拨备覆盖率为282.7%（2020年末：183.2%），贷款拨备率为1.9%（2020年末：2.1%），均高于监管要求。我行2021年的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的监管要求分别为130%和1.8%（2020年：120%和1.5%）。

我行于2021年3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截至2021年末，资本充足率为15.3%（2020年末：13.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2.7%（2020年末：12.9%）。

## 独立审计师报告

我行经董事会批准，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2021年度外部审计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对我行财务报告经过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公司治理情况

2021年度我行的公司治理，根据中国的法律法规、中国市场的特色情况、我行章程以及获董事会通过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运行，并适当参照国际先进公司治理经验，总体运作效果较好。公司治理各组成部分，包括董事会、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等，各司其职，确保公司治理架构的有效运行和规范执行。

## 股东以及关联交易情况

星展中国的全资股东为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由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100%持有。

2021年度，星展中国遵守各项监管法规，包括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监管要求，管理关联交易。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关联交易包括信贷业务、服务提供和基金代销，其中信贷业务（个人住房贷款）授信余额为人民币470万元；集团间服务交易发生总额为人民币1.35亿元；基金代销手续费发生额为人民币23.9万元。2021年度内，批准一笔重大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内容为与关联方之间信贷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所有关联交易都以市场条件达成，并履行向监管机构和董事会以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报告或者批准程序。星展中国股东关联方请见本年报附件1。

##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

董事会决定除银行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决定的事宜外银行的一切重大事宜，其职权主要如下：

- （一）向股东报告工作，执行股东的决议；
- （二）决定和批准行长/行政总裁提出的重要报告；
- （三）决定银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四）制订银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制订银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债券的方案；
- （六）制订银行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银行形式的方案；
- （七）制订银行利润分配方案及亏损弥补方案；
- （八）决定银行的重大投资；
- （九）决定银行的重资产处置；
- （十）决定银行的资产抵押、质押、拟提供重大保函及其它重大担保事项；
- （十一）决定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事先通过的任何重大关联交易以及在关联方订立相关交易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须经董事会批准的其他交易；
- （十二）决定聘用或解聘银行的会计师事务所；
- （十三）决定银行的资产负债表管理政策（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最低资本要求）；
- （十四）决定银行的全面风险控制、合规管理等内部相关政策；
- （十五）决定银行的业务计划，及对银行业务性质、业务结构、目标客户或地域的重大调整；
- （十六）决定设立分支机构；
- （十七）制订银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八）决定银行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十九）通过、修改银行的规章制度；
- （二十）决定聘用或解聘银行行长/行政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事项；
- （二十一）任免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 （二十二）决定银行员工的激励计划和退休福利计划；
- （二十三）制订银行章程的修改方案；
- （二十四）法律、法规及银行章程规定应由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和股东授予的其他职权。

随着《公司治理准则》（“准则”）的发布，我行对章程中董事会的职责根据准则进行了完善，更新后章程在审批过程中。

星展中国董事皆由股东根据星展中国章程提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星展中国董事会的构成以及董事简历如下：

### 何潮辉先生 – 董事长

何潮辉，男，毕业于美国休斯敦大学，获硕士学位。2011年4月起担任我行董事长。目前，何潮辉还担任星展香港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何先生1975年至2007年分别在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休斯敦），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香港）任职。2003年至2007年，任毕马威中国和香港特别行政区主席。此外，何潮辉还担任恒隆地产等多个机构和企业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

兼职情况：目前担任了DBS Bank (HK) Limited、Hang Lung Properties Ltd 以及Singapore Airlines Limited独立董事。

### 葛甘牛先生 – 执行董事、行长/行政总裁

葛甘牛，男，毕业于哥伦比亚大学，持有运筹学硕士学位。葛甘牛在近30年职业生涯里，在北京、上海、香港、东京和纽约等地的跨国银行担任领导职务，在亚洲市场的交易、企业银行、股票、衍生产品和固定收益等业务方面都拥有经验。葛甘牛曾任瑞信集团驻上海的董事总经理，在瑞信集团和方正证券的合资公司组建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并且自合资公司成立起，领导了公司的发展。在这之前，他曾任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

兼职情况：担任了New Century Group Ltd以及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

### 黄丹涵女士 – 独立董事

黄丹涵，女，为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银行独立董事、申万宏源集团独立董事、中国证监会首届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黄女士于1987年毕业于法国斯特拉斯堡大学法学院，获得法学“国家博士”学位，先后在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现商务部）、大学、律师事务所、大型国有外贸公司和金融机构工作，包括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法律部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律师。

兼职情况：担任了澳大利亚私营商业地产公司必思胜集团 (Precision Group) 以及Sino-Congolese (Africa) Bank 独立董事。

### 谭世才先生 – 独立董事

谭世才，男，毕业于英国利兹大学，学士学位，特许会计师。自2019年7月起担任我行独立董事，谭先生还担任了新加坡南洋理工学院董事会成员，安徽尼亚山医院以及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等机构的董事。曾与新加坡众多上市公司在审计和其他方面有过广泛的合作。曾在KPMG担任过众多领导岗位，2017年从亚太区域主席上退休。目前，谭先生还是星展集团/星展银行的独立董事。

兼职情况：

独立董事职务：担任了DBS Group Holdings Ltd/ DBS Bank Limited 以及 Keppel Corporation Limited的独立董事；

非盈利性机构或组织中的职务：担任了新加坡南洋理工学院董事会成员、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董事、VIVA Foundation for Children with Cancer 董事、DBS Foundation Ltd 董事，Tax Academy of Singapore 主席，安徽尼亚山医院董事，Management Corporation Strata Title Plan No. 4502理事。

咨询类职务：担任了 Corporate Governance Advisory Committee, Council for Board Diversity, SMU Sim Kee Boon Institute for Financial Economics、TCM Practitioners Board

Complaints Committee的成员以及SGX Listings Advisory Committee主席；

其他：担任了EM Services Pte Ltd主席以及Keppel Offshore & Marine Ltd董事，Trunorth Private Limited唯一董事。

#### 罗少红女士 – 非执行董事

罗少红，女，毕业于香港大学，获得社会科学学士学位。罗女士自2019年8月起担任我行非执行董事。罗女士曾任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高级风险总监、替代首席执行官及星展银行大中华区信贷总监。2019年7月至2021年7月期间，担任了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的高级顾问。

兼职情况：无。

#### 林伟胜先生 – 非执行董事

林伟胜，男，毕业于南洋科技大学，学士学位。自2019年4月起担任我行非执行董事。林先生还是我行母行企业及机构银行部能源、再生能源以及基建行业组的董事总经理。

兼职情况：无

#### Juan Eugenio Sebastian Paredes Muirragui (庞华毅) 先生 – 非执行董事

Sebastian Paredes (庞华毅)，男，毕业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立大学，获学士学位，后在西班牙国立大学获得MBA学位。2011年1月起担任我行董事。2010年9月，Sebastian Paredes出任星展香港董事及行政总裁。在此之前，Sebastian Paredes曾在花旗集团任职20余年，曾在花旗集团各个地区包括中南美、土耳其以及中亚、非洲的机构任职，曾出任花旗集团亚撒哈拉地区的行政总裁。2005年至2010年，为印尼Danamon P.T. Bank的董事主席。

兼职情况：担任了Dao Heng Finance Limited 董事，DBS Bank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行政总裁，DBS Diamond Holdings Ltd 董事，DBS Group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DBS COMPASS Limited 董事，DBS Asia Capital Limited 董事以及DBS Bank Ltd., Hong Kong Branch董事。

#### 伍维洪先生 – 非执行董事

伍维洪，男，毕业于香港大学，获得社会科学学士学位。伍先生从2012年7月起担任我行董事。伍先生还是我行母行财资市场部董事总经理总监，管理委员会和执行委员会成员，负责星展银行的财资市场业务。

兼职情况：DBS Securities (Japan) Company Limited董事

#### 董事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始终强调维护良好、坚实并且合理的公司治理框架。星展中国努力遵守中国法律法规要求的治理标准，以及由银保监会发布的相关公司治理的指导性要求。

董事会对星展中国的公司治理、战略和风险控制管理以及财务表现负有最终责任。为完成其对星展银行的相关方包括股东、客户、员工、监管机构和社会的责任，董事会致力于以稳健、专业且有竞争力的方式指导星展中国的业务和营运，包括遵守所有适用于星展中国的法律和法规。

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和提名薪酬委员会，分别监督关联交易、审计、风险和消保、提名薪酬等领域。

2021年度，董事会召开了5次会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分别召开了4次会议，提名薪酬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会议内容涵盖公司的财务、业务、营运、信贷、战略、合规、风险管理、薪酬政策、提名及高管聘任等各个方面。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积极监督高级管理层跟进并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和安排。2021年度，星展中国董事会积极并尽责履行有关职责。

#### 监事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

我行未设监事会，设监事1名。监事向星展中国的股东星展银行负责，履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监督的职责。根据星展中国的章程，监事具有下列职权：

- (一) 检查银行财务；
- (二)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或银行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并纠正；
- (三) 防止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银行、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特别是存款人的合法权益；
- (四) 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 (五) 列席董事会会议；
- (六) 依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七) 法律、法规及银行章程规定的应由监事行使的其他职权和股东授予其行使的其他职权。

随着《公司治理准则》（“准则”）的发布，我对章程中监事的职责根据准则进行了完善，更新后章程在审批过程中。

2021年10月20日起，陈德隆(Tan Teck Long)先生辞去我行监事职务，我行股东委派韩贵元(Han Kwee Juan)先生为我行监事，陈德隆先生列席了我行2021年10月20日前的董事会会议，对星展中国的财务状况、风险管理、发展战略、内部控制、高管聘任、薪酬方案和政策等方面与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讨论，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2021年10月20日后，由韩贵元先生列席了我行董事会，并履行监事职责。

#### 韩贵元先生 – 监事

韩先生担任星展集团以及星展银行战略企划部的负责人，同时为集团执行委员会成员。韩先生拥有丰富的风险管理以及银行从业经验，其在星展转型、创新以及数据方面起了重要领导作用。韩先生负责通过生态系统的合作，开发新业务模型，推动业务发展，为银行公司和零售客户提供了便利服务和解决方案。加入星展之前，韩先生为花旗新加坡有限公司的行政总裁以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的成员，在花旗银行27年从业过程中，成功领导开展了各种业务包括财资市场、企业和投资银行、现金管理、贸易融资和服务、证券、基金服务、信用卡和贷款、零售及财务管理等。

兼职情况：DBS Finnovation Pte. Ltd.的主席及董事，DBS Digital Exchange Pte. Ltd.的董事，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Finance (IIF) Digital Finance Steering Committee的成员以及亚洲金融联合会的副理事长。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监事审阅了全体董事2021年度自我评价，结合各项评估指标进行了审核和认可，全体董事于2021年度的履职评价均为称职。股东对于2021年度监事的履职情况，表示满意。

###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独立董事对星展中国及其股东负有诚信、勤勉的义务。独立董事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履行职责，维护银行整体利益。2021年度，星展中国的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等各种会议的讨论和决策，并作出有建设性的指导和建议。

截至2021年底，我行独立董事为2名。

谭世才先生自2019年7月作为独立董事加入董事会，并于8月起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委员会的主席。谭世才先生通过其在国际市场以及在多年审计工作中积累的丰富经验为我行提出了宝贵意见和建议。

黄丹涵女士，自2016年2月作为独立董事加入董事会，担任了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席以及审计委员会主席，其在中国市场和法律领域有丰富经验，为行关联交易管理、重大风险管理、内外部审计方面提出了公正、独立、有益的意见。

2021年度，我行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职责。

###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1年6月30日，星展中国的股东星展银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星展中国股东会。会议的议程均获通过。

### 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个人简历

星展中国的高级管理人员包含行长/行政总裁、副行长、首席风险控制官、首席运营官、首席财务官、首席信息官、合规主管、内审主管及法律法规规定和董事会确定的其他管理人员。行长/行政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依据银行章程在董事会授权下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制定机构日常运作的业务计划，并在董事会批准后负责具体实施。行长/行政总裁依照法律、法规和银行章程以及董事会的授权，组织开展银行的经营管理活动，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银行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 （二）组织实施银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三）拟订银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四）拟订银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制定银行的具体规章；
- （六）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七）法律、法规及银行章程规定的应由行长/行政总裁行使的其他职权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星展中国行长/行政总裁为葛甘牛先生，副行长为徐庆先生、郑思祯女士、谭梓杨先生以及周邦贵先生。星展中国总行和分行各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相关任职资格等要求，熟悉银行业务及内部控制

系统，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

我行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外资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中要求任职资格核准的总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介绍如下：（葛甘牛先生的简历在上文已有介绍，不再重复）

### 郑思祯 – 副行长

郑思祯，女，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获工商管理学士学位。1993年8月至1995年1月就职于美国银行香港分行中国业务部；1995年1月至2001年9月就职于美国（亚洲）银行有限公司银团贷款部副总裁；2001年9月至2017年11月，就职于星展银行香港分行，曾担任银团贷款部董事总经理，大中型企业部主管；2017年11月加入我行，担任我行企业及机构银行业务部大中型企业部的主管、董事总经理，后担任我行企业及机构银行业务部主管、董事总经理，并自2021年9月起，担任我行副行长，负责企业和机构银行业务。

### 周邦贵 – 副行长

周邦贵，男，毕业于新南威尔士大学，获会计与金融商业学士学位。从1993年至2010年，他在马来西亚的金融机构就任不同职位。2010年2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曾任集团银行卡&无抵押贷款高级副总裁；2011年10月至2017年9月，就职于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曾分别担任银行卡&无抵押贷款执行董事以及消费金融&电子商务董事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就任我行个人银行业务部主管、董事总经理，并自2021年9月起，担任我行副行长。

### 谭梓杨 – 副行长

谭梓杨，男，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交易员。1997年5月至2007年2月，就职于蒙特利尔银行广州分行，历任交易经理、副总裁；2007年3月至今，担任了我行财资市场部主管、董事总经理，并自2021年9月起，担任我行副行长。

### 徐庆 – 首席风险控制官、副行长

徐庆，男，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获得工学学士及硕士学位，之后攻读荷兰代尔夫特理工大学房地产投资专业，获得博士学位，在市场、信贷、运营风险及商业发展等领域有着极为丰富的经验。徐庆先生自2000年10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荷兰ING银行，先后担任资金和市场风险负责人、总行批发业务信用风险总监、零售银行业务中国区总经理等职务；2009年10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渣打银行，先后担任个人及中小企业信贷风险总监、台湾渣打银行首席风险官等职务。徐庆先生于2015年7月入职我行，2015年9月起，担任我行首席风险控制官，主要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并自2019年11月起同时担任我行副行长。

### 陈峻节 – 首席运营官

陈峻节，女，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1994年8月至1997年8月就职于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审计员；1997年8月至2004年10月，就职于英国渣打银行中国区，任合规部经理；2004年10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担任内审主管；2008年7月至2019年5月，任我行审计部内审负责人，管理和执行我行的审计工作。自2019年6月起，担任我行首席运营官。



### 郑炯 – 合规负责人

郑炯，男，厦门大学金融学学士。1997年7月至2003年3月，先后任荷兰安智银行厦门分行/上海分行信贷分析员、市场部主任、市场部高级主任、市场部副经理等职务，主要参与和负责贸易融资，项目融资和结构性融资等业务；2003年3月至2005年8月，任荷兰安智银行中国区合规经理，负责荷兰安智银行在华合规和操作风险事务；2005年8月至2008年3月，任德意志银行上海分行合规经理、中国区合规部副总裁，主要负责德意志银行在华公司及投资银行各项合规事务。2008年3月加入我行，现任我行合规负责人。

### 叶佳芸 – 首席财务官

叶佳芸，女，毕业于复旦大学国际金融系，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5年加入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风险控制经理，资产负债管理和监管报告高级经理，财务报告和绩效报告高级经理和总行财务部主管。2017年4月至2020年5月，就职于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担任首席财务官一职。2020年5月加入我行，现任我行首席财务官。

### 董刚 – 内审负责人

董刚，男，新加坡国立大学工商管理以及计算机硕士，在科技运营管理、数字信息安全、操作风险以及反洗钱、反恐融资等领域

有着丰富的经验。董刚先生在2002年8月至2006年8月在新加坡裕廊集团JTC担任高级系统分析师；自2006年8月加入新加坡星展银行（我行母行）以来，先后担任审计部经理、助理副总裁、副总裁、高级副总裁、业务审计团队主管，积累了非常丰富的审计经验。自2019年6月起担任我行审计部内审负责人，负责内部审计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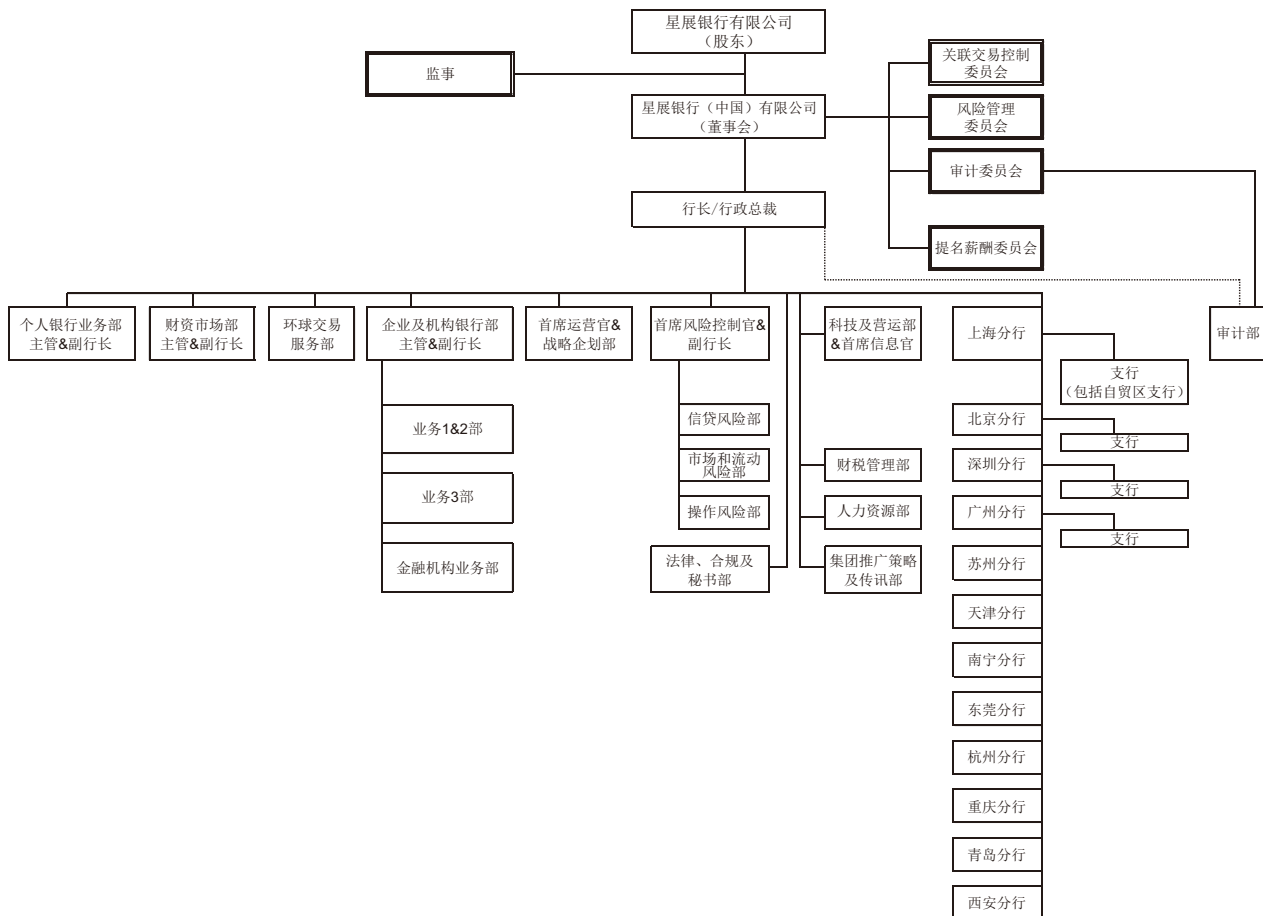
### 宫霄峻 – 首席信息官

宫霄峻，男，毕业于复旦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1996年2月至2019年2月期间，就任于汇丰银行控股集团，曾历任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中国部资讯科技主管，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总监、业务革新部部门主管以及首席营运官，英国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的风险及行政管理总监，汇丰环球服务公司（香港）有限公司项目执行总监；2019年3月至2021年7月，就职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担任总行行长助理兼营运总监；2021年8月入职我行，担任我行科技及营运部主管，并自2021年11月起担任我行首席信息官。

### 毛汨静 – 董事会秘书

毛汨静，女，上海海事大学法学硕士。2000年7月至2008年7月就职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于董秘办公室。2009年至今，任我行董事会秘书。

### 银行部门及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 内控框架

我行的内控框架涵盖了业务、财务、营运、合规和信息科技管控，以及风险管理政策和系统。星展中国董事会在各专门委员会的协助下，监督银行的内控和风险管理体系。在风险承担方面星展中国采用三道防线且每道防线均有其清晰的职责。

### 第一道防线

业务部门和条线支持部门是我行的第一道防线。他们的职责包括识别和管理产生于/与其职责范围有关的风险并确保我行的营运处于风险偏好和政策许可的范围内。

星展中国已建立了事件上报机制，规定了根据事件严重程度的上报流程。上报机制可令我行的管理层级知晓发生的事件并采取相应措施。同时对于任何报告针对我行员工、客户、供应商或第三方人员的不当行为，我行制定了完善的上报、调查及跟进流程。

### 第二道防线

风险管理部、法律部和合规部以及部分科技运营部和财务部的职能构成了我行的第二道防线。负责制定和维护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并对业务部门和支持部门开展的活动进行客观审查和质询。

### 第三道防线

内审部为我行的第三道防线，主要对我行的内控、风险管理、治理框架和流程的体系的可靠性、充足性和有效性提供独立评估和保证。

## 风险管理

### 风险管理概述

根据星展中国的风险管理框架，星展中国董事会通过星展中国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在全行建立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和制定风险偏好限额来指导我行的风险承担。

我行管理层向董事会负责，确保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及遵循风险偏好限额。我行在管理层面建立的委员会主要针对具体范畴的风险。这些委员会是风险执行委员会及其下辖委员会包括信用风险委员会、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委员会、操作风险委员会、及产品监督委员会以及风险模型委员会。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作为星展中国最重大的可衡量风险，产生于我行各种业务类型的日常经营活动，包括向个人、企业和机构客户的借贷；包括来自于借贷风险以及外汇交易、衍生产品和债券的结算前和结算风险。

### 信用风险管理

星展中国的信用风险管理方法框架包括以下方面：

- 政策
- 风险管理方法
- 流程、系统和报告

### 政策

《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政策》（中国附录）定义了信用风险的维度及其适用范围。高级管理层为银行整体层面的信用风险管理设定了总体方向和策略。

星展中国在考虑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本地化了集团个人及企业核心信用风险政策。核心信用风险政策提供了我行进行信用风险管理和控制措施的原则。该政策辅以其他一系列操作层面的标准和指引以确保在我行范围内执行一致的信用风险识别、评估、承担、衡量、报告和控制在。

我行的操作性标准和指引的建立是为了在本地化的核心信用风险政策范围内执行信贷准则提供更为详尽的细节，以及用于反映不同信贷环境和贷款组合情况。

### 风险管理方法

信用风险管理通过对我行企业客户的全面了解—客户开展的业务、于何种经济环境下运营来进行。同时通过统计模型和数据分析管理零售客户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等级的分配和信贷限额的设置是我行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同时我行采用一系列评级模型管理企业和零售投资组合。

对对公业务的借款人，我行使用判断性和统计性信用风险模型进行单独评估，进而由经验丰富的信用风险经理考虑相关的信用风险因素进行进一步审查和评估，确定借款人最终风险。零售风险敞口使用信用评分模型、信用记录以及内部和外部可用的客户行为记录及银行的风险接受标准(RAC)进行评估。信贷申请由业务部门提出，落入RAC以外的申请需进行独立评估及上报至更高级别审批权限。

我行采用11级评级系统衡量每位企业借款人的信用风险。同时，我行根据银保监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用以衡量及管理我行信贷资产质量。我行的评级系统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将表内外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信贷资产。

交易产品的结算前风险来自于交易对手的潜在违约行为，通常通过市价估值以及潜在风险敞口进行衡量。我行将其纳入对交易对手的总体信用额度以进行一致管理。

我行积极监控和管理场外交易(OTC)交易对手的风险敞口以便在交易对手违约时保护我行的利益。可能会受到市场风险事件不利影响的交易对手风险敞口被识别、审查以及采取一定的管理行动并上报至相关风险委员会。

由衍生产品和债券产生的发行人风险通常用发行人违约限额(jump-to-default)计算来衡量。

## 集中度风险管理

关于集中度风险，我行已设置了针对行业和地域的集中度限额；建立了管理流程以定期监控风险限额，同时确保当限额被突破时采取适当的措施予以纠正。

## 大额风险暴露管理

我行认真落实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要求，完善大额风险暴露各项限额的管理流程和相关系统建设，有序开展大额风险暴露的计量、监测和报告。于报告期内，我行大额风险暴露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 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

负责任的信贷(responsible financing)涵盖环境、社会和治理(ESG)问题，是影响我行投资和信贷决策重要的因素。我行认识到我行的融资方式对社会具有重大影响，并且客户未能适当地管理 ESG 问题会直接影响其运营、长期经济生存能力以及其经营所在的社区和环境。我行本地化了集团《负责任的信贷标准》(Responsible Financing Standard)，该标准记录了我行进行负责任信贷的总体方法以及在批准ESG风险较高的交易时需要进行的额外评估。该标准的要求是最低标准，它还力求与国际标准和最佳实践保持一致。如果发现了重大的ESG问题，则在获得信贷审批之前，必须先向相关全球行业专家和IBG可持续发展办公室寻求进一步指导。

此外，我行已建立了《星展中国绿色信贷指引》，主要根据监管机构的定义与要求对“两高一剩”及环保黑名单等进行负面清单管理，以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同时，我行积极鼓励对绿色行业的信贷投放并制订了相应的信贷投放目标以实现绿色行业的支持。

## 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特定国家（或一系列国家）的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政治、汇率、主权经济和转移风险。

我行通过相关内部政策和银保监会《国别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对国别风险进行管理。我行管理转移风险的方法在《集团国别风险管理标准》及其中国附录中详载，包括内部转移风险和主权风险的评级系统，该评级系统的评估是独立于业务决策的评估。

优先国家/地区的转移风险限额是基于特定国家/地区的战略业务考虑以及我行风险偏好可接受的潜在损失而设置的。管理层会积极评估并确定这些国家/地区面临的转移风险敞口的适当水平，同时考虑到风险和回报以及它们是否与我行的战略意图相符。其他非优先国家/地区的风险限额是使用基于模型的方法来设置。

所有的转移风险限额由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

## 信用压力测试

我行参与不同种类的信用压力测试，这些压力测试是因监管机构要求或内部管理要求而进行。我行的压力测试是在总投资组合或子投资组合层面上进行的，通常用于评估不断变化的经济状况对

资产质量、收益表现、资本充足率和流动性的影响。我行的压力测试计划是全面的，涵盖了所有主要职能和业务领域。

## 流程、系统和报告

我行持续投入系统建设以支持我行对企业及机构业务和个人业务的风险监控和报告。

对信贷流程全流程的审查和优化通过从前台至后台包括业务部门、营运部门、风险管理部和其他主要相关部门的各项措施实现。对信用风险敞口、信贷组合表现和对信用风险组合有潜在影响的外部环境的日常监控是我行有效信用风险管理的关键。

另外，包含行业分析、早期预警信号和关键较弱信贷的信用风险报告将提供至不同的信用风险相关委员会，进而形成相关策略和行动计划供评估。

信用监控职能亦确保承担的任何信用风险符合信贷政策。该等职能部门确保对已批准额度的被激活、额度超限以及政策例外具有适当审批、信贷标准被适当执行以及设立的条款条件已监控。

向CRO报告的独立风险管理职能共同负责制定和维护稳健的信用压力测试计划。这些部门监督信用风险压力测试的实施以及结果的分析，并向管理层、各种风险委员会和监管机构报告。

## 信用风险缓释

### 获取的担保品

在可能的情况下，我行获取担保品作为第二还款来源保障。担保品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可变现债券、房地产、应收账款、保证、存货及机器设备和其他实物及/或金融类抵押物。我行亦或对借款人的担保资产收取固定或浮动的费用。

我行设立了相关的政策以确定是否为信用风险缓释的合格担保品，包括特定种类的担保品作为合格有效担保品需符合的最低要求。我行通常会要求担保品的多样化并对担保品定期估值。房地产占据我行担保品的大部分而小部分则为债券和现金。

就衍生品、回购(repo)和其它与金融市场交易对手的回购类型的交易，担保安排通常由市场标准文件覆盖，例如ISDA/NAFMII以及主回购协议。获取的担保品按照我行与交易对手协商的频率进行定期估值且须符合我行有关合格担保品的内部指引。当交易对手违约时，如果交易对方所在司法管辖区认可净额结算，则信用风险敞口按照净额结算方式计算。

衍生品的担保通常由主要币种货币和高评级政府或准政府债券组成。逆回购交易通常与具有良好信贷条件的大型机构之间进行。我行对担保品适用扣减率以确保信用风险被充分缓释。

当客户有还款困难时，我行将检视客户所处的具体情况和环境以协助客户重建其财务能力。但当该种需求出现时，我行亦有相应的处置和回收程序以处置我行持有的担保物。我行亦有选定的代理人及律师协助我行快速处置固定资产以及特殊机器设备。

## 其他风险缓释

我行接受保证作为信用风险缓释，并设置了用以衡量保证是否可作为有效的信用风险缓释的内部要求。

##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为利率、汇率、股价、信用基差、商品价格以及与这些因素相关的风险因子变化而导致损失的风险。我行的市场风险敞口分为：

交易账簿：源于(1)做市交易；(2)代客交易；(3)捕捉市场机会。

银行账簿：源于(1)管理零售及商业银行资产负债利率风险所产生的头寸；(2)为获取投资收益和/或长期资本利得而持有的债券投资；(3)银行结构性外汇风险，主要源于未转换成人民币的美元资本金。

我行利用掉期、远期、以及期权等多种金融衍生产品进行交易和市场风险对冲。

## 市场风险管理

星展中国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我行的市场风险偏好和市场风险政策。星展中国市场和流动性风险委员会作为具体管理执行平台，审查、管理市场风险的各个方面，包括限额管理、相关的政策、程序、方法和系统，并向星展中国风险执行委员会汇报。

星展中国的市场风险管理框架包括以下方面：

- 政策
- 风险计量方法
- 流程、系统和报告

## 市场风险管理政策

《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整体方法。《市场风险管理标准》和《市场风险管理指南》作为对该政策的补充，有助于在全行内实施统一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控制、监控和报告流程。另外，我还通过这些管理政策，确定了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的总体方法，标准和控制手段。《交易账簿政策综述》则明确了交易账簿敞口的范畴和标准。

## 市场风险计量方法

风险价值(VaR)计量方法是用来预估因市场波动而引发的潜在损失。这一计量方法是基于过去12个月的历史数据模拟并假设市场价格的历史变化能反映近期的盈亏分布。我行通过计算1天持有期和近似于97.5%置信区间之外的尾部风险价值来限制和监控市场风险敞口。同时，亦采用敏感度限额和管理层止损触发额作为风险控制手段，以辅助尾部风险价值。

我行采用事后检验来验证风险价值模型的模拟预测准确度。事后检验将日终交易账簿市场风险敞口的风险价值与下一个营业日由于该敞口所产生的损益进行对比。用于事后检验的损益剔除了费用、佣金、日间交易产生的盈亏、非单日估值调整和时间效应的影响。

对于事后检验，我行采用一天持有期和99%置信水平的风险价值。目前，我行采用标准法计算交易账簿所产生的市场风险监控资本，因此风险价值模型的事后检验结果对市场风险监控资本没有影响。

然而，风险价值模型也有其局限性，如市场风险因子的历史变动不能准确预估未来的市场变化以及可能低估不利事件导致的市场风险。

为了监控非预期但有可能发生的极端市场风险事件，我行定期对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进行各类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包括真实历史压力情景和市场风险因子价格的假设变动。

尾部风险价值和净利息收入变动则是管理银行资产负债市场风险的主要方法。因贷款和各类应收账款项所产生的信用风险已被纳入信用风险管理框架，所以不在尾部风险价值考量的范畴。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由于资产、负债和资本工具利率敞口不匹配而引起的。无确定到期日存款的利率风险管理会适用行为假设。我行每周和每月对银行账簿的利率风险进行监控。

## 市场风险管理流程、系统和报告

星展中国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构建了完备的信息系统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定期对各项流程进行重审，并由高级管理层评估其有效性。

独立于前台的风险管理部专职市场及流动性风险小组负责日常市场风险管理、监控和分析，并向首席风险官汇报。

## 2021年市场风险状况

### 交易账簿

下表是我行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的年底、平均、最高和最低的尾部风险价值数值（基于97.5%的置信水平）：

下表数值由新加坡元计算并按照2021年末银行总帐汇率折算成人民币，以便报表使用者阅读。

人民币百万	2021年		2021年度	
	12月31日	平均	最高	最低
合计	8.65	11.63	19.81	6.82
合计	2020年		2020年度	
	12月31日	平均	最高	最低
合计	10.21	10.69	20.22	6.52

2021年交易账簿主要市场风险来源于人民币利率、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信用基差和美元对人民币外汇期权敞口。

对于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交易账簿人民币利率风险敞口，倘若人民币利率和利率期权波动率分别上升50个基点和5bps（波动率价格的绝对变动），产生最大交易账簿损失为人民币0.5亿元。

对于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交易账簿外汇风险敞口，倘若美元即期汇率上涨0.5%（即期价格的相对变动），美元期权波动率保持不变，产生最大交易账簿损失为人民币116万元。

### 银行账簿

2021年，银行账簿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人民币和美元的利率风险敞口以及结构性外汇风险，即未转换成人民币的美元资本金。

在不同的利率情景下，我对银行账簿净利息收入变动进行评估，以确定利率变动对银行未来收益的影响。对于截至2021年12月31日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敞口，倘若收益曲线平行向上或向下移动100个基点，净利息收入的变动预估分别为增加人民币1.35亿元或减少人民币2.33亿元。

对于截至2021年12月31日银行账簿外汇风险敞口，倘若美元即期汇率上涨0.5%（即期价格的相对变动），银行账簿损益的变动预估是增加人民币0.08亿元。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来自存款到期取款，资金拆借到期还款和对客户贷款承诺的履约行为。我行为求在正常和不利情况下均可确保流动性履约需求。

### 流动性风险管理

依据星展中国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市场和流动性风险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向星展中国风险执行委员会汇报。

我行资产负债委员会定期审阅银行资产负债结构、存贷款增长情况、批发性借款余额、业务活动变化、市场同业竞争、经济预期、市场变动情况和其他一些会影响流动性的因素，以及时调整银行资金策略。

星展中国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包括以下方面：

- 政策
- 风险计量方法
- 流程、系统和报告

###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综合管理方法和全方位的战略战术，包括维持充足的流动性风险抵补能力以应对潜在现金流短缺和保持流动性来源的多样化。流动性风险抵补能力包括高质量流动资产、货币市场的拆借能力（包括发行同业存单和金融债）以及一系列能提高流动性水平的管理层行为等。为了应对潜在或实际的危机事件，我还拥有流动性应急计划和业务恢复计划，确保银行维持充足的流动性。《流动性风险管理标准》作为辅助政策，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报告和监控流程。整套管理政策为流动性风险管理建立了准则，确保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一致性。

### 流动性风险计量方法

作为主要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方法，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是在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设定的流动性风险容忍度内，定期评估正常和压力情景下、一定时间段内，流动性风险敞口以及相应抵补能力，以应对未来现金流变动。为确保流动性风险满足银行风险偏好，我预先设定了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的核心参数，如情景类别、生存周期和高质量流动资产的最低持有量。如果预计流动性风险敞口无法抵补的情况，我行将向相关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评估和采取补救措施。

我也通过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涵盖包括一般市场压力情景和特殊压力情景。压力测试用以评估在银行负债流出增加、资产展期增加及/或流动性资产减少的情况下，银行流动性状况的脆弱程度。另外，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中，我行还会对流动性风险进行额外的压力测试。

流动性风险控制措施，如各类相关流动性比率和资产负债分析，是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的辅助工具。我行定期对流动性风险控制措施进行监控管理，以便深入了解流动性状况，更好地管理流动性。我行的流动性控制措施包括各类集中度指标，如存款客户集中度、批发性融资比率和资金互换量。

### 流动性风险管理流程、系统和报告

星展中国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完备的信息系统能对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计量、汇总和控制。

独立于前台的风险管理部专职市场及流动性风险小组负责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监控和分析。

## 2021年流动性风险状况

我行通过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报告积极管理监控全行的流动性风险状况。对于无到期日或合同到期日无法真实反映预期现金流的产品，我行采用客户行为假设分析预测未来现金流状况。

2021年，现金流到期错配报告显示在正常市场和压力情景下，我行合并货币的净现金流均保持为正值。

2021年12月31日，我行流动性覆盖率为145.8%，其中分子即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为人民币273亿元，分母即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为人民币187亿元。

2021年，我行季末净稳定资金比例列示如下：

截至	2021年9月末	2021年12月末
净稳定资金比例	128.1%	136.6%
其中：		
分子：可用的稳定资金	656亿元	696亿元
分母：所需的稳定资金	512亿元	510亿元

##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在银行业务活动中因内部流程不足或不完善、人为错误、系统故障、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风险。

星展中国的目标是，在考虑银行运营所处的市场环境、业务特性以及经济和监管环境基础上，将操作风险控制适当水平。

## 操作风险管理

星展中国操作风险管理方法包括以下部分：

### 政策

星展中国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全面的方法，结构化、系统化和一致性地管理操作风险。

我行建立了各项政策、标准、工具和方案以管理整个银行的操作风险管理实践。包括各监督和控制职能部门制定的各项公司操作风险政策和标准。这些政策涵盖的风险涉及科技、合规、欺诈、洗钱、恐怖主义融资和制裁、新产品、外包和合作伙伴。

### 风险管理方法

我行采用基本指标法计算操作风险监管资本。

为管理和控制操作风险，我行使用各种工具，包括风险及控制自我评估、操作风险事件管理及关键风险指标监控。

我行三道防线采用统一风险分类和风险评估方法管理操作风险。风险及控制自我评估运用于各业务、支持部门，以识别主要操作

风险，并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当识别内部控制问题后，各部门制定整改计划并跟进问题的解决。

操作风险事件类别根据巴塞尔协议的标准划分。这些事件，包括任何可能影响我行声誉的重大事件，必须根据既定标准予以上报。银行采用设有预警界值的关键风险指标进行前瞻性的风险监控。

我行还建立了各项专题风险的管理方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通过全面科技风险方法进行管理。包括风险识别、评估、缓释、监控和报告，并辅以风险治理，一套信息科技政策和标准，控制流程和风险缓释方案来进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网络安全风险是我行持续重点关注的一类风险。星展中国投入大量精力和资源以保护和提高其计算机系统、软件、网络和其他技术资产的安全性。网络安全风险管理也采用类似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方法进行管理，涉及所有业务条线管理也采用类似风险管理方法进行管理。

###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因没有遵循法律、监管要求、行业规则和准则或金融业务标准而无法成功开展业务的风险。

这尤其包括适用于银行或其他金融业务的许可和开展的法律和法规，以及金融犯罪相关的法律和法规，例如反洗钱、反恐怖主义融资、欺诈和贿赂/腐败。我行建立了一系列政策及相关制度和管控措施以识别、评估、衡量、缓释及报告此类风险。

为防范金融犯罪和制裁风险，我行制定了最低标准，以管理业务和支持部门实际及/或潜在的风险。此外，还制定了欺诈风险管理标准和程序，旨在提供各部门及区域性关于欺诈以及相关问题的管理方法。

我行还提供相关培训并保证流程合规。我们坚信有必要推动强有力的合规文化，同时合规文化的建设是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开展。

### 新产品、外包和合作伙伴风险

各项新产品、服务、外包安排或合作伙伴必须通过风险审核及审批程序。现有产品或服务的变更、外包业务变更以及合作伙伴变更都需要通过类似的审查程序。

### 其他缓释方案

我行已制定完善的业务连续性管理方案，以确保非预期事件或业务中断情况发生时基本银行服务仍能继续。包括制定危机管理计划快速应对和管理事件。

我行每年进行演练，模拟不同的情景以测试业务连续性计划和危机管理计划。这些演练的有效性，以及星展中国业务连续性的准备情况和合规情况每年由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并经审阅。

根据集团保险计划，我行向第三方保险公司购买全行范围保险，以缓解特定非预期和重大事件的风险损失。

## 风险流程、系统和报告

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系统是识别、评估、监控、管理和报告操作风险不可缺少的部分。

各部门负责根据操作风险管理框架和政策对涉及产品、流程、系统和业务活动的日常操作风险进行管理。风险管理部操作风险管理团队和其他监督和控制职能部门：

- 对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监督和监控；
- 评估各部门主要操作风险问题，并
- 向有关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报告及/或上报主要操作风险，提供适当的风险缓释策略建议。

我行操作风险委员会向风险执行委员会报告，并对全行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程序、方法和系统提供全面广泛的监督与指导。委员会成员包括风险管理部操作风险管理团队及主要业务和支持部门的代表。该委员会定期审阅全行操作风险状况，审阅和批准操作风险政策以及这些政策的修改。

我行使用综合的风险治理、风险管理和合规系统，并采用三道防线统一的风险评估方法，统一分类标准和流程。2021年，我行运用操作风险状况综合报告，定期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跨关键操作风险领域和业务条线的操作风险综合情况。

##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利益相关者对星展银行的任何负面看法而严重影响我行股东价值（包括盈利和资本）的风险。这影响到我行建立新的客户关系或服务，服务现有客户关系，并继续获得资金来源的能力。声誉风险通常发生在其他风险管理不善之时。

星展中国将声誉风险视为任何未能管理我们日常活动/决策中的风险以及运营环境变化而造成的结果。这些风险包括：

- 财务风险（信贷风险、市场和流动性风险）
- 固有风险（操作风险和业务/战略风险）

## 声誉风险管理

星展中国声誉风险管理方法包括以下部分：

## 薪酬管理

### 基本宗旨

星展中国的薪酬制度旨在建立一个薪酬框架，用于吸引和保留人才、激励员工，并结合星展集团（简称“集团”）制定的风险管控制度搭建长期有效的绩效奖励机制，倡导与绩效挂钩的奖惩文化。星展银行的整体薪酬一直秉持遵循金融稳定委员会(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及当地相关监管机构制定的准则和指引的基本宗旨，并充分体现集团核心价值观和相关员工行为管理。

基本薪酬原则如下：

## 政策

星展中国采用四步方法进行声誉风险管理，即预防、识别、上报和响应声誉风险事件。

声誉风险是由于管理其他各类风险类型失误而造成，在各类风险类型政策中都有关于这些风险的定义和原则的阐述。声誉风险管理通过建立健全的企业价值来加强，企业价值反映了星展中国贯行的道德行为和做法。

星展中国制定了相关政策，以保护本银行品牌的一致性，并保护银行的企业形象和声誉。

## 风险管理方法

根据各种风险政策，我们建立了一系列持续风险监控的机制。

这些机制包括风险限额，关键风险指标和其他运营指标等形式，还包括定期风险和控制自我评估流程。除了内部监测，外部各方/利益相关者的警示也是识别潜在声誉风险事件的重要来源。此外，我们还建立了媒体沟通、社交媒体和企业社会责任相关的政策，以保护星展中国的声誉。另外还有上报和响应机制以管理声誉风险。

各类风险政策涉及个别风险类型，而声誉风险政策尤其侧重于我们的利益相关者对星展中国如何管理其声誉风险之看法。利益相关者包括客户、政府机构和监管机构、投资者、评级机构、商业联盟、供应商、工会、媒体、公众、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以及星展银行的员工。

我们认识到，通过与关键利益相关者共同创造共享价值对我们的品牌和声誉至关重要。

## 风险流程、系统和报告

各部门负责声誉风险的日常管理，并确保建立流程和程序以识别、评估和应对这种风险。我行建立了社交媒体监测流程以收集针对星展银行的负面评论。影响星展银行声誉风险的事件也包括在我们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层面委员会的风险报告中。

主要原则	内容
薪酬应切实挂钩绩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贯彻实施以绩效为主的薪酬文化</li> <li>确保整体薪酬方案与公司长短期业务目标紧密联系</li> <li>通过固定薪酬和可变薪酬的有机结合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业务发展目标并体现公司的核心价值观</li> </ul>
薪酬应具有市场竞争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注重与本地市场上相类似的其它金融机构在整体薪酬上的竞争力</li> <li>同时强调对优秀员工的薪酬差异化，使得其在本地市场上保有一定的领先优势</li> </ul>
薪酬应紧密结合风险管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强调星展审慎风险和资本管理原则以及长期可持续发展目标</li> <li>依据公司长期业务目标综合考量薪酬激励的支付、递延和扣回等安排</li> <li>销售业绩奖金设计着重鼓励正确的销售行为</li> </ul>

## 薪酬管理

本行董事会下设立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下称“提名薪酬委员会”）负责审议提名与薪酬政策等事项。本行提名薪酬委员会由三位董事组成，主席由独立董事担任。2021年，召开了4次提名薪酬委员会会议。提名薪酬委员会成员里除独立董事外，其他委员不从本行领取薪酬。

2021年，本行董事（独立董事及非执行董事）薪酬总额为177.4万元，本行监事未在本行领取监事费或其他薪酬福利。

提名薪酬委员会具体负责依据法律法规和集团薪酬政策和框架，就与本行员工相关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进行审核，并负责审议全行绩效考核的总体结果及相应绩效薪酬预算等事项；确保年度可变薪酬将风险调整因素以及长期利益和价值实现的时间和不确定性纳入考量以及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激励方案等；负责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成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并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

## 整体薪酬组成

我行整体薪酬的组成要素、目标和具体实施内容见下表：

薪酬要素	目标	具体实施内容
基本工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确保在同类型的金融机构中保有一定的竞争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据市场需求变化，员工本身的职业技能和经验，集合岗位职责和员工表现制定合理的基本工资</li> <li>基本工资一般一年审核一次</li> </ul>
现金激励及递延薪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整体薪酬的必要组成且与业绩紧密挂钩</li> <li>倡导员工对于股东和各利益相关方长期利益和价值的创造</li> <li>与各个风险时点管控保持一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分配过程中不仅关注个人业务表现，也结合整体业务部门，地区，国家乃至整个集团的整体业绩</li> <li>绩效评估紧密结合年度绩效评分卡</li> <li>激励水平超过一定额度后，超出部分将按照20%-60%的水平进行递延</li> <li>在本行，根据本地监管要求认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员工，其可变薪酬将递延至少40%。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将对递延门槛以及递延比例进行定期审议和核准。</li> </ul>



## 绩效薪酬核定

基于本行“重绩效、强风控”的薪酬框架，绩效薪酬额度核定综合考量了各个部门的实际需要，又体现了星展的整体业绩评估结果。

核定流程	核定要求
绩效薪酬总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行年度绩效薪酬总额充分结合了同期市场情况以及下列因素的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主要年度风险指标的完成情况</li> <li>员工和股东之间利益分配</li> </ul> </li> </ul>
部门绩效薪酬的分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行行长基于对各个部门业绩评估结果分配各个部门的绩效薪酬</li> <li>同时，充分结合审计、合规和风控部门提供的相关风险的有效反馈综合进行调配</li> </ul>
员工绩效薪酬的分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部门经理将由根据部门内各个团队和个人的业绩评估结果进行进一步的分配</li> <li>每个员工的绩效薪酬是基于其个人对于年度个人绩效评估以及对公司核心价值观的贯彻执行情况综合决定</li> <li>出现纪律处分的情形时，员工的绩效薪酬将可能受到影响</li> </ul>

星展中国内审部门、合规部门和风控部门员工的绩效薪酬将按其各自年度指标完成情况独立考核，不受其管控的相关业务部门业绩表现的影响，以避免任何利益冲突。

销售人员激励方案强调与客户发展互惠共赢的长期关系而非仅关注短期收入。其业绩目标中也包含了非财务指标，例如客户评价，风险管控等。

## 递延薪酬（股权激励）

递延方案目标	具体内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创建一种员工股东利益一体化的文化</li> <li>使得员工可以共享集团的进步和成绩</li> <li>保留人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员工股权激励由两部分组成，即，基本激励和留用奖励</li> <li>留用奖励的设置是为了进一步留住优秀员工，一般为全部基本奖励股份数量的20%</li> <li>递延薪酬将通过四年归属期发放，员工离职时未归属部分即刻失效，除非发生员工重病，残废，退休或身故等特殊情况</li> <li>在公司担任助理经理至副总裁职级的员工也可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获得股份，其主要目的是留才。</li> </ul>
归属时间表	追索及扣回
<p><b>基本激励</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其中33%将在授予日的两年后兑现</li> <li>另外33%将在授予日的三年后兑现</li> <li>剩余的34%将在授予后的第四年兑现</li> </ul> <p><b>留用奖励</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都将在授予后的第四年100%兑现</li> </ul>	<p>如有以下情况，所有已归属与未归属的递延激励，包括留用奖励，均可被追索、扣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严重违反公司风控制度</li> <li>集团财务报表或其他主要业绩指标的重大调整</li> <li>由于个人过失、疏忽、有意或无意涉险或其他个人不当行为对集团造成重大损失的</li> <li>违纪违规或欺诈</li> </ul> <p>该机制的时效为递延股权激励授予日后的7年。</p> <p>已发放的奖金也同样适用于上述追索和扣回机制。该机制的时效为奖金发放日后的7年。</p>

销售奖金超过一定金额后也会按比例递延发放，通过三年归属期发放，留用奖励为全部奖励的15%。

本行也将根据本地市场发展和人才竞争状况，给予部分员工留才股票。该留才股票同样适用上述兑现时间表和机制。

## 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

星展中国总行的高级管理人员包含行长、副行长、首席风险控制官、首席运营官、首席财务官、首席信息官、合规主管、内审主管、企业银行部主管、个人银行部主管、财资部主管、全球业务服务部主管等。

## 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员工的薪酬

星展中国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员工在2021年度的薪酬情况如下：

- 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为21人（包括离任、调任、转调人员）。
- 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获得的工资津贴总额为4,829万元人民币，没有需要支付离职金的情形出现。
- 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获得的可变薪酬总额为3,788万人民币，其中未受限绩效薪酬总额为2,110万人民币（于2022年2月支付），以递延方式授予且尚未发放的绩效薪酬总额为人民币1,678万元（包括1,249万人民币递延股票和429万人民币递延现金）。
- 2021年度未发生绩效薪酬的止付，延期追索和因故扣回。

## 经济、风险和可持续发展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我行总体达成我行经济指标，具体财务数据可参见星展中国2021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我行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以及市场的变化不断加强风险管理机制，确保已建立好的风险治理及管理架构有效地运行。2021年度，我行已完成风险指标。

2021年度，我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并完成可持续发展指标，具体参见我行企业社会责任章节。

## 资本管理

我行的资本管理目标是确保我行在符合银保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保持适应业务状况、发展战略和风险偏好的稳健资本水平，同时优化股东回报，满足各利益相关者（包括但不限于客户、投资者和评级机构）的预期。董事会依此设定了内部最低资本水平，根据我行的战略计划和风险偏好，确保为业务增长以及在不利情况下提供足够的资本资源。

我行年度资本规划及资本管理政策由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批准。我行根据资本规划结果调整和优化资本结构，合理寻求内源与外源资本补充，确保我行资本水平能够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财务部定期监控资本充足率水平并向董事会报告，确保其满足监管及内部管理要求。

我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并每季度向银保监会提交相关的监管报表。银保监会要求商业银行满足相关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保监会要求其于2018年12月31日起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

我行的资本主要以下列形式列示于资产负债表：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和未分配利润。

我行采用权重法计算表内外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即根据债权对象进行分类，并列示出可进行风险缓释的各项因素，通过计算获得加权后表内外的信用风险资产总额。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与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之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根据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根据基本指标法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我行的资本充足率计算如下：

人民币：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核心一级资本：</b>		
实收资本	800,000	800,000
资本公积	3,345	3,346
其他综合收益	5,210	124
盈余公积	49,672	42,321
一般风险准备	148,290	145,040
未分配利润	269,719	206,808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3,073)	-
<b>核心一级资本净额</b>	<b>1,273,164</b>	<b>1,197,640</b>
<b>其他一级资本：</b>	<b>-</b>	<b>-</b>
<b>一级资本净额</b>	<b>1,273,164</b>	<b>1,197,640</b>
<b>二级资本：</b>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200,000	-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60,694	40,296
<b>二级资本净额</b>	<b>260,694</b>	<b>40,296</b>
<b>总资本净额</b>	<b>1,533,857</b>	<b>1,237,936</b>
<b>风险加权资产</b>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8,748,024	8,118,021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768,257	672,85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20,288	513,488
<b>总风险加权资产</b>	<b>10,036,569</b>	<b>9,304,362</b>
<b>资本充足率</b>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7%	12.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7%	12.9%
资本充足率	15.3%	13.3%

我行于2021年3月19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该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4.7%，在第5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募集的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补充我行的二级资本。

## 杠杆率

我行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5年第1号）计算的杠杆率为8.0%，满足4%的法规要求。具体计算如下：

人民币：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1,273,164	1,197,640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5,924,971	15,628,980
杠杆率	8.0%	7.7%

## 负债质量管理

根据银保监会2021年3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我行制定了《负债质量管理政策》，明确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的具体管理工作。《负债质量管理政策》经董事会审阅批准。

我行建立了健全的、与自身负债规模水平和复杂程度相匹配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明确了负债质量管理的架构和目标，通过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对负债质量的识别、计量、监测进行管理与控制。我行通过负债来源的稳定性、负债结构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性以及负债项目的真实性等六要素，稳健科学地进行负债管理，符合《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的要求。

我行根据自身风险偏好、经营战略和产品复杂程度设置负债质量管理相关指标。2021年我行无相关指标异常情况发生，满足监管和内部要求。

我行负债质量管理框架总体符合监管要求，负债质量管理策略、政策及应急计划符合我行经营战略、风险偏好和总体业务特征。

## 可持续发展，企业社会责任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作为一家在中国注册的外资法人银行，星展中国致力于向客户提供最优质的金融服务，并与客户、股东、员工共同发展，与时俱进。我们以可持续的方式为利益相关者创造长期价值，肩负社会责任的同时创造利润，平衡发展需求和创造积极的社会和环境影响。

凭借星展中国深厚的专业知识和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成功案例，我们认为这是扩大星展银行在中国的ESG业务足迹的机会，并坚信能够利用我们已经建立的集团范围内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和议程，包括面向企业的全面可持续发展策略，在竞争中取得优势并取得重要胜利。我们的方法包括将ESG考虑因素纳入融资决策过程，并支持我们的客户努力过渡到更环保的商业模式。具体涵盖以下几个方面：

1. 转型融资：协助客户（碳密集型产业）建立可持续金融框架并向低碳商业模式转型，包括：
  - 金属与采矿：支持客户（钢铁、铝）升级到产能上限的碳生产工艺
  - 运输：积极开拓改用低碳燃料和新船用推进技术的客户（航空、航运）
  - 电力：协助需要融资以过渡到低排放可再生能源的客户（天然气、化工）
  - 建造：帮助客户升级到绿色制造设施或进行绿色相关项目
2. 绿色存款：良好的需求
3. 绿色供应链：绿色应收账款融资和供应商付款服务
4. 对冲业务机会
5. 其他：碳信用融资能力

同样在支持社会和环境可持续性发展方面，我们着眼于通过支持社会企业这一独特的视角，通过鼓励社会创新项目的发展来推动社会创新。我们从三个层面来具体推动对社会企业的支持：

1. 倡导：就是通过各种形式来提高社会各界对具有社会使命的社会企业/公益机构的认可度，让更多的人了解他们支持他们参与他们；
2. 培养：就是通过资金、机构、渠道、业务、能力建设等来支持的社会企业；
3. 融合：将社会责任和可持续性发展的文化融入到企业文化，员工活动和企业运营中去，带动更多的人参与社会公益。

2021年，星展通过明星项目“星展基金会社会企业奖助金计划”，向亚洲19家具有影响力的社会企业拨款300万新币，以推动其成长，并扩大在社会和环境方面的行动规模。其中来自中国的4家社会企业，在激烈的竞争中脱颖而出，其项目涵盖语言类特殊教育、智慧养老、可持续土地改良以及废物循环再处理。星展银行旨在发现、支持并推动创业初期的社会企业的成长。这些企业通过具有前瞻性和高潜在价值的突破性解决方案，积极地推动着根本的变革。星展银行将充分利用各项资源，进一步帮助这些社企实现目标。其中包括技能培训和能力建设、搭建商业网络渠道、采购等方面的桥梁。

2021年8月，星展银行联合益优青年中心，面向国内的高校在校生，推出了“星益青年-社企菁英大计划”，链接社会企业提供不一样的职场体验，以支持社会企业家精神为核心，协同金融界、社会企业及青年，对可持续发展面临的挑战做出改变。来自各大高校的青年们，藉由星展银行支持的创新型社会企业所提供的实习机会，了解可持续的商业模式，共同面对至关重要的社会、环境问题，让世界变得更美好。

自2020年星展集团首次推出“食物零浪费”倡议以来，通过与知名企业、公益机构等合作，推出一系列线上及线下的活动，呼吁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到“食物零浪费”的行列中来。2021年联合绿洲食物银行，号召员工积极参与与志愿者活动，打包并派送“最美食物包”，为需要的人送去温暖，同时也跨界合作，与大众点评网联手推出“食空挑战赛”；与益社合作，把优质助农产品以团购的方式带给大家等。共计拯救食物浪费近20万公斤。星展中国通过在多个员工、客户活动中，积极采购社会企业的产品及服务，将扶持社会企业的理念不断融入公司文化中，鼓励星展员工做忠实的倡导者。

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是每一位星展员工肩负的使命。2021年10月，20多位志愿者远赴云南元阳县黄茅岭乡搭建第三间“星展银行绿色电脑教室”，为当地300多位学生送去56台电脑，更是带去平等教育的机会。2021年我们有近1300名员工为社会和社区提供了逾9600小时的志愿服务。

星展中国上海分行、苏州分行、北京分行、天津分行、深圳分行、广州分行和东莞分行覆盖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京津，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人民银行号召，竭诚为中小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务。我行牢固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针对不同类型、不同发展阶段中小企业的特点，为中小企业提供量身定制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为中小企业提供开户、结算、理财、咨询等基础性、综合性金融服务；同时提供灵活多样的贷款

融资工具，大力推动供应链融资和商业圈融资，助力中小企业成长。截止2021年12月，我行对境内所有小型和微型企业的贷款总计约为人民币150亿元。贷款平均利率水平符合市场和政策要求。

2021年新冠肺炎疫情起伏，持续给广大中小企业的生产生活带来了深远的影响。此次疫情对劳动密集型产业（生产业），交通运输，商业服务类企业（餐饮，商场等），还有进出口企业（航班停飞/产地检疫）影响都比较大。首先，为助企纾困，惠企利民，星展中国按照普惠、统筹、合理、公益原则，参与支付手续费减费让利行动，主动降低小微企业等市场主体支付及相关手续费，持续推出和维系多项普惠金融优惠措施：

1. 自2021年9月15日起，免收小额活期存款户账户管理费，优惠年限1年；
2. 继续对所有对公客户开户实施免费；
3. 2021年9月30日起，取消支票工本费，挂失费；取消银行本票和银行汇票的手续费，工本费，挂失费；
4. 2021年9月30日起，我行电子商业汇票系统的开通费和年度维护费均实现免费，电子商业汇票系统的数字证书和U盾工本费已按照成本价制定。

我行认真贯彻落实政府的减费让利倡议，强化担当作为，践行社会责任，降费不降服务，不断提高金融服务质效，为支持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为实体经济注入活力。

其次，对于中小企业来说，供应链的通畅与优化亦是企业运行的关键命脉。因此，星展着眼于帮助中小企业提升供应链的整体运行效率，为交易环节注入流动性，帮助供应链上的企业盘活资金。我行在2021年通过持续大力推广供应链金融，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基于核心企业主体信用，为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融资，同时引入数字化科技手段如人脸识别、API连接等，提升中小企业的全流程融资体验。无论从资源还是技术赋能角度都给予了最大程度的支持。

最后，为响应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和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为满足大湾区庞大，密集的中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需求，作为外资机构的星展也积极投身其中，努力实现业务数字化，服务精细化，陪伴并见证着大湾区众多中小企业的成长历程。针对中小型企业，我行在普惠金融和科技金融赋能方面采取了一系列举措：

1. 后疫情时代，出入境限制和世界经济的的不稳定性，加速了企业对数字化金融解决方案的需求。星展运用视频见证等高科技手段，并在符合人民银行各项规定和国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提高银行各项业务办理的效率，尽量做到避免人与人的接触。通过单据电子化，电子银行的推广，根据客户需求对融资展期，支持客户资金链的稳定。银行数字化转型核心，还是要回归到为中小企业解决困境中。星展在构建供应链金融数字生态圈过程中，借助高科技手段不断创新，这些创新简化了传统流程、提高了生产力、改善了客户体验。例如“随星全球汇”，企业只需一种货币的星展账户，即可以120+种类型的货币转账至160+个国家地区，还可以使用“星展速汇通”快捷汇款到任何星展网络账户并免除电报费。
2. 此外，针对近年来大湾区的跨境电子商务的发展，尤其是中小企业，星展为其解决在日常交易，跨境收付款，和资金需

求等方面的痛点，通过DBS RAPID应用程序接口“外汇API”，轻松将账户管理服务整合至财务系统或平台，7\*24外汇实时报价，加上区块链等创新技术，真正实现数字化工作流程，升级金融服务体验。

星展在中小企业数字化服务上持续创新突破，获得多项殊荣便是证明。例如：彭博财经金融机构大奖2021的“数字创新服务卓越大奖”及“年度金融科技银行杰出表现大奖”以及由深圳市财政局与香港金融管理局颁发的“深港金融科技创新奖”和广东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会颁发的“专精特新企业优质服务供应商”等。

星展中国通过普惠金融、通畅供应链，金融科技赋能，持续不断大力支持中小企业客户，着力于金融直达实体经济，进而为畅通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做出自己的贡献。

## 消费者权益保护

### 个人银行业务

我行2021年度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个人银行业务部作为分管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一级部门，协调由各个业务与支持部门组成的消保工作委员会，努力维护消费者八大权益，建立健全涉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流程管控机制，确保在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开发、营销推介及售后管理等各个业务环节有效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我行2021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总体情况基本良好，未发生消费者权益相关的负面舆情或重大突发事件、未收到消费者针对我行提出的诉讼或仲裁案件，也未发生严重侵害消费者各项合法权益的不良情况。在客户投诉处理方面，我行已设立了畅通的客户投诉接受渠道，并指派专门机构负责金融消费者投诉处理工作，明确客户投诉处理工作的分管责任人和职能部门联络人。2021年，我行个人银行业务部全国共受理客户投诉155起，客户投诉比率为0.067%，客户投诉处理率100%，我行客户体验管理及消保部负责对投诉处理相关工作进行整理、分析、总结，向管理层提交报告与建议，管理层认真听取并提出指导意见，对于极少数调查中发现存在的问题，我行已基于相关情况对涉事员工进行了严肃问责。

### 企业及机构银行业务

我行对公业务持续完善投诉管理系统，提升服务响应率，确保客户的投诉得到及时、公平、有效的处理。作为对公业务服务的统一窗口，我行设立了“星展企业一线通”的服务平台，通过热线电话和邮件，解答客户日常业务咨询、收集客户意见反馈及处理客户投诉。我行结合日常宣传以及集中宣传的形式，宣传金融权益保护知识，并在各营业网点和官方网站公布星展企业一线通”投诉处理流程及渠道。另外，为落实银保监会关于完善银行业金融机构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切实做好金融消费者保护工作的要求，企业及机构银行部制订了全面详细的投诉处理流程，定期对投诉处理流程进行更新。在流程中严格规定投诉类别及相应的处理时限、上报机制以及重大投诉事件的应急处理，确保及时妥善地解

决客户投诉事项。2021年度，我行共收到2起企业客户的投诉，主要与账户服务及汇款服务等有关，均得到及时妥善处理，无未解决投诉。

## 重大事项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21年度我行不存在对我行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 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2021年度我行不存在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 资产证券化披露事项

请参见我行2021年度资本管理信息披露报告。

###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及《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

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2021年度内，批准一笔重大关联交易，为与关联方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之间的信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所有关联交易都以市场条件达成，并履行向监管机构和董事会以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报告、批准程序。

### 重大托管、承包事项

2021年度，我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等事项。

###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我行日常经营活动中常规的表外业务之一。2021年度，我行除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 我行及我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情况

2021年度，我行及我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主管机关重大处罚的情况发生。

## 星展中国业务网络一览及联系方式

(截至本年报发稿日)

###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301、1306、1701、1801单元  
邮编: 200120  
电话: +86-21-3896 8888  
传真: +86-21-3896 8799

###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302、1303、1304、1305、1307、1308单元、15层、16层、1702、1802单元  
邮编: 200120  
电话: +86-21-3896 8888  
传真: +86-21-3896 8799

### 上海星展银行大厦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02单元  
邮编: 200120  
电话: +86-21-3896 8470  
传真: +86-21-3896 8472

### 上海卢湾支行

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398号, 世纪巴士大厦一楼和二楼A单元  
邮编: 200020  
电话: +86-21-3852 5566  
传真: +86-21-5383 8080

### 上海南京西路支行

上海市静安区铜仁路128号  
邮编: 200040  
电话: +86-21-3852 5588  
传真: +86-21-5276 9916

### 上海四川北路支行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1381号1层  
邮编: 200080  
电话: +86-21-3852 5633  
传真: +86-21-6309 7265

### 上海徐家汇支行

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569号  
邮编: 200030  
电话: +86-21-3852 5666  
传真: +86-21-6192 2906

### 上海古北支行

上海市长宁区水城南路55号1层01单元、02单元和2层01单元  
邮编: 201103  
电话: +86-21-3852 5500  
传真: +86-21-3372 9223

### 上海虹桥支行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799号2幢204-1室  
邮编: 201103  
电话: +86-21-3852 5766  
传真: +86-21-6496 9586

### 上海长寿路支行

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155号一层L108, L109号  
邮编: 200060  
电话: +86-21-2061 0987  
传真: +86-21-5283 2852

### 上海花木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迎春路1093号1层  
邮编: 200135  
电话: +86-21-2061 0900  
传真: +86-21-5068 1235

### 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

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3楼1309单元  
邮编: 200120  
电话: +86-21-3896 8727  
传真: +86-21-3896 8058

### 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楼2106、2107、2108-1号单元及22层  
邮编: 100020  
电话: +86-10-5752 9000  
传真: +86-10-6596 9016

### 北京分行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楼一层101单元  
邮编: 100020  
电话: +86-10-5752 9500  
传真: +86-10-6596 9035

### 北京金融大街支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F105-106  
邮编: 100033  
电话: +86-10-5752 9027  
传真: +86-10-5836 9392

### 北京金地中心支行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一层101单元  
邮编: 100022  
电话: +86-10-5752 9250  
传真: +86-10-8571 3297

**北京燕莎中心支行**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50号1号楼S103及C316、C317室  
邮编: 100125  
电话: +86-10-5752 9220  
传真: +86-10-6468 9518

**北京中关村支行**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2号欧美汇大厦1层102单元  
邮编: 100080  
电话: +86-10-5752 9300  
传真: +86-10-8286 8246

**北京将台支行**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8号183单元  
邮编: 100016  
电话: +86-10-5752 9331  
传真: +86-10-8426 0508

**北京亚运村支行**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25号楼1层102单元  
邮编: 100101  
电话: +86-10-5752 9588  
传真: +86-10-8498 7108

**北京东方广场支行**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北京东方广场东方新天地商场首层SS03号店铺  
邮编: 100738  
电话: +86-10-5752 9555  
传真: +86-10-5811 6063

**广州分行**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230号18层  
邮编: 510620  
电话: +86-20-3818 0888  
传真: +86-20-3818 0776

**广州越秀支行**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61号的丽丰大厦首层101号铺位  
邮编: 510600  
电话: +86-20-3818 0939  
传真: +86-20-8349 7940

**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广州市天河区冼村路5号第1层08号房及17层01号房  
邮编: 510623  
电话: +86-20-3818 0749  
传真: +86-20-3838 5453

**南宁分行**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5号华润大厦 C 座第18层1803室  
邮编: 530028  
电话: +86-771-5588 288  
传真: +86-771-5502 105

**深圳分行**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01号华润大厦18楼全层及2901单元  
邮编: 518001  
电话: +86-755-2223 1000  
传真: +86-755-8269 0890

**深圳分行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南路1881号华润中心万象城159号铺  
邮编: 518001  
电话: +86-755-2223 3433  
传真: +86-755-2589 6285

**深圳前海支行**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1号华润大厦第2902单元  
邮编: 518001  
电话: +86-755-2223 1286  
传真: +86-755-8269 0987

**深圳南山支行**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大道以东天利中央商务广场二期一楼177-180室及B座2303室  
邮编: 518054  
电话: +86-755-2223 3480  
传真: +86-755-8650 8123

**苏州分行**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2号国际大厦7楼  
邮编: 215021  
电话: +86-512-8888 1088  
传真: +86-512-6288 8070

**天津分行**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3号世纪都会商厦46层4601-4602单元  
邮编: 300051  
电话: +86-22-5896 5388 或 +86-22-5819 3288  
传真: +86-22-8319 5287

**东莞分行**

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106号南峰中心8层803单元  
邮编: 523070  
电话: +86-769-2723 6088  
传真: +86-769-2339 2005



**杭州分行**

浙江省杭州市教工路18号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1号楼A区1802, 1803室

邮编: 310012

电话: +86-571-8113 3188

传真: +86-571-8791 0876

**杭州分行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18号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1号楼 D区101, 103, 105室

邮编: 310012

电话: +86-571-8113 3189

传真: +86-571-8791 0972

**重庆分行**

重庆市渝中区长江滨江路2号第39层8/9/10/01-A单元

邮编: 400010

电话: +86-23-6848 4688

传真: +86-23-6381 5401

**青岛分行**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延安三路234号1号楼41层02B-5单元

邮编: 266071

电话: +86-532-6775 7100

传真: +86-532-5555 1019

**西安分行**

陕西省西安市南二环西段64号23层 01/02号

邮编: 710065

电话: +86-29-8783 7600

传真: +86-29-8541 8391

## 附件 1 股东关联方 (截至 2022 年 2 月底)

DBS Group Holdings & DBS Bank Ltd 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Zuill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DBS Trustee Limited
Quickway Limited	Lushington Investments Limited	Kendrick Services Limited
DBS Nominees (Private) Limited & DBSN Services Pte. Ltd.	Primefield Company Pte Ltd	DBS Securities (Japan) Company Limite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Holdings Pte Lt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UK) Limite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Nominees (Singapore) Pte Ltd	PT DBS Vickers Sekuritas Indonesia	DBS Vickers Securities (Thailand) Co., Lt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USA) Inc.	Bayfront Covered Bonds Pte. Ltd.	Miclyn Express Offshore Limite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Philippines) Inc	Vickers Ballas & Co Pte Ltd ( <i>in liquidation - members' voluntary winding up</i> )	DBS Vicker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DBS Foundation Ltd	AXS Pte Ltd	Carrollton Pte Ltd
Heedum Pte Ltd	DBS Asia Hub 2 Private Limited	The Islamic Bank of Asia Limited
Ganges I Pte. Ltd.	Ganges II Pte. Ltd.	Ganges III Pte. Ltd.
Ganges IV Pte. Ltd.	Ganges V Pte. Ltd.	DBS Capital Investments Ltd
DBS Innovation Pte. Ltd.	DBS Digital Exchange Pte. Ltd.	Rising Phoenix Ltd. & Rising Phoenix II Ltd.
DBS Bank (Taiwan) Ltd	DBS Bank India Limited	PT Bank DBS Indonesia
Vector Fund VCC	EvolutionX Debt Capital Pte. Ltd.	EvolutionX Debt Capital Fund 1 LP
EvolutionX Debt Capital FMC Pte. Ltd.	EvolutionX Debt Capital Fund 1 GP Pte. Ltd.	EvolutionX Debt Capital Master Fund 1 Pte. Ltd.
DBS Asia Capital Limited	DBS Diamond Holdings Ltd. & DBS Group Holdings (Hong Kong) Ltd.	DBS Investment & Financial Advisory Co., Ltd 星展环亚投资咨询 (北京) 有限公司
Dao Heng Finance Limited	DBS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	Ting Hong Nominess Limited
Hang Lung Bank (Nominee) Limited	DBS Kwong On (Nominees) Limited	Vickers Ballas Consultancy Services Limited
Vickers Balla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Overseas Trust Bank Nominees Limited
DBS Vickers (Hong Kong) Limited	DBS Bank (Hong Kong) Limited	DBS Securities (China) Co., Ltd. 星展证券 (中国) 有限公司

关于上表的注解：以下自然人已包括在我行关联方数据库内：1) 上述关联方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2) 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及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25-29
资产负债表	30
利润表	31
现金流量表	32-3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4-35
财务报表附注	36-100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0053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中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星展中国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星展中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星展中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0053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续)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星展中国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星展中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星展中国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0053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星展中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星展中国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2年2月11日




注册会计师

  
胡 亮



注册会计师

  
王 恽 炜



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	11,952,301,337	10,628,594,877
存放同业款项	9	1,463,970,306	3,521,899,109
拆出资金	10	35,910,524,739	26,585,606,504
衍生金融资产	11	7,317,006,782	15,570,871,0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	1,534,435,900	5,595,565,8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	48,560,281,490	41,445,002,75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	12,169,677,944	9,685,955,361
债权投资	15	7,669,589,366	5,700,539,827
其他债权投资	16	10,745,442,556	11,963,016,295
固定资产	17	41,185,564	42,679,272
无形资产	18	30,730,479	16,705,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625,349,769	610,629,162
其他资产	20	1,910,178,146	3,101,328,229
<b>资产合计</b>		<b>139,930,674,378</b>	<b>134,468,393,485</b>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	17,893,091,023	14,979,074,194
拆入资金	22	11,874,607,358	18,015,547,733
衍生金融负债	11	7,286,003,810	16,000,963,6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3	5,773,509,626	4,321,830,549
吸收存款	24	72,069,073,567	64,400,544,762
应付职工薪酬	25	207,884,478	166,492,364
应交税费	26	126,572,763	201,715,130
预计负债	27	10,177,360	120,177,537
应付债券	28	9,846,489,013	3,449,383,898
其他负债	29	2,080,898,990	836,262,839
<b>负债合计</b>		<b>127,168,307,988</b>	<b>122,491,992,650</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3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31	33,454,727	33,462,006
其他综合收益	32	52,095,967	1,244,218
盈余公积	33	496,723,476	423,211,368
一般风险准备	34	1,482,900,000	1,450,400,000
未分配利润	35	2,697,192,220	2,068,083,24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762,366,390</b>	<b>11,976,400,83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39,930,674,378</b>	<b>134,468,393,485</b>

首席执行官

首席财务官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1月28日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2,941,992,372</b>	<b>2,705,291,657</b>
利息收入	36	3,525,753,854	3,576,462,715
利息支出	36	<u>(1,775,271,975)</u>	<u>(1,790,821,679)</u>
利息净收入		<u>1,750,481,879</u>	<u>1,785,641,036</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7	398,947,082	351,162,7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7	<u>(73,208,176)</u>	<u>(66,350,691)</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325,738,906</u>	<u>284,812,024</u>
投资收益	38	506,635,653	405,716,6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	89,360,931	2,914,210
汇兑收益	40	236,956,357	200,018,144
其他业务收入	41	24,100,586	20,482,033
资产处置损失		(70,917)	(2,994,586)
其他收益	42	<u>8,788,977</u>	<u>8,702,109</u>
<b>二、营业支出</b>		<b>(2,060,519,315)</b>	<b>(2,543,529,236)</b>
税金及附加		(21,075,142)	(21,384,839)
业务及管理费	43	(1,814,493,602)	(1,687,470,647)
信用减值损失	44	(212,956,113)	(826,316,387)
其他业务成本	41	<u>(11,994,458)</u>	<u>(8,357,363)</u>
<b>三、营业利润</b>		<b>881,473,057</b>	<b>161,762,421</b>
营业外收入		6,066,893	5,986,354
营业外支出		<u>(507,732)</u>	<u>(11,841,755)</u>
<b>四、利润总额</b>		<b>887,032,218</b>	<b>155,907,020</b>
所得税费用	45	<u>(151,911,133)</u>	<u>19,160,585</u>
<b>五、净利润</b>		<b>735,121,085</b>	<b>175,067,605</b>
<b>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b>	32	<b>50,851,749</b>	<b>(50,417,102)</b>
将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879,275	(50,606,560)
2.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155,957)	872,706
3.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u>(2,871,569)</u>	<u>(683,248)</u>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785,972,834</b>	<b>124,650,503</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3,262,589,394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1,075,462,325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0,632,429,678	5,852,027,8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448,899,999	1,341,000,00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减少额		-	4,504,401,149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181,824,34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3,947,736,043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272,701,363	3,660,664,6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7,649,286	1,092,115,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5,643,830,109</u>	<u>17,525,671,049</u>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1,808,784,747)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7,414,901,472)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6,175,483,593)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4,992,100,65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086,623,146)	(2,354,782,2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4,787,991,62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11,908,460)	(1,657,547,4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0,778,856)	(1,157,818,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1,350,708)	(315,446,3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155,285)	(1,895,482,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9,344,201,520)</u>	<u>(18,969,954,135)</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6	<u>6,299,628,589</u>	<u>(1,444,283,086)</u>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125,125,445	2,411,747,4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4,124,628	437,144,2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669,250,073</u>	<u>2,848,891,632</u>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28,177,152)	(8,368,027,01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		(38,426,239)	(27,307,5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866,603,391)</u>	<u>(8,395,334,589)</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7,353,318)</u>	<u>(5,546,442,957)</u>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7,820,000,000	2,9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7,820,000,000</u>	<u>2,940,000,000</u>
偿还应付债券支付的现金		(11,433,323,652)	(6,501,651,539)
偿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230,443,379)	(284,782,671)
偿付租赁负债的现金		(129,032,480)	(158,977,7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1,792,799,511)</u>	<u>(6,945,411,914)</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6,027,200,489</u>	<u>(4,005,411,914)</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233,947,086)</u>	<u>(349,105,593)</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1,895,528,674	(11,345,243,550)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510,178,803</u>	<u>17,855,422,353</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	<u>18,405,707,477</u>	<u>6,510,178,80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实收资本 附注 30	资本公积 附注 31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 32	盈余公积 附注 33	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 34	未分配利润 附注 35	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00,000,000	33,462,006	1,244,218	423,211,368	1,450,400,000	2,068,083,243	11,976,400,835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735,121,085	735,121,085
其他综合收益	-	-	50,851,749	-	-	-	50,851,749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50,851,749	-	-	735,121,085	785,972,834
其他	-	(7,279)	-	-	-	-	(7,279)
利润分配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2,500,000	(32,500,000)	-
提取盈余公积	-	-	-	73,512,108	-	(73,512,108)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00,000,000	33,454,727	52,095,967	496,723,476	1,482,900,000	2,697,192,220	12,762,366,3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附注 30	资本公积 附注 31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 32	盈余公积 附注 33	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 34	未分配利润 附注 35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8,000,000,000	30,052,787	51,661,320	405,704,608	1,297,600,000	2,063,322,398	11,848,341,113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175,067,605	175,067,605
其他综合收益	-	-	(50,417,102)	-	-	-	(50,417,102)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50,417,102)	-	-	175,067,605	124,650,503
其他	-	3,409,219	-	-	-	-	3,409,219
利润分配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52,800,000	(152,800,000)	-
提取盈余公积	-	-	-	17,506,760	-	(17,506,760)	-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8,000,000,000	33,462,006	1,244,218	423,211,368	1,450,400,000	2,068,083,243	11,976,400,8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1 银行基本情况及业务活动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由星展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银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成立的外商独资银行。

于本行成立并将相关业务转移至本行(“业务切换”)之前, 星展银行和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香港”)在中国境内设有星展银行上海分行、星展银行北京分行、星展银行广州分行、星展香港深圳分行及星展香港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原中国区分行”)。于2006年12月22日, 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监会”)批准星展银行和星展香港将星展银行北京分行、星展银行广州分行、星展香港深圳分行、星展香港苏州分行改制为由星展银行单独出资的外商独资银行(即“本行”); 批准星展银行上海分行保留为从事外汇批发业务的分行(以下简称“保留分行”)。保留分行于2015年12月30日关闭。

于2007年5月22日, 本行经原银监会批准获得00000042号金融许可证。于2007年5月24日, 本行获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独沪总字第044272号(市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亿元。于2012年8月21日, 本行获得原银监会的批准(银监复[2012]429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3亿元, 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3亿元。于2012年9月24日, 本行获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更新的111608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于2016年9月9日, 本行获得原银监会批准(银监复[2016]382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7亿元, 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亿元。于2016年9月29日, 本行获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更新的0000000220160929000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据本行的营业执照的规定, 本行经营期限为不约定期限。本行主要经营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外汇业务和人民币业务。

于2014年1月3日,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经原银监会上海银监局批准获得沪银监办证[2014]3号金融许可证。于2014年1月6日, 该支行获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310000500539013号营业执照。目前, 本行在中国的上海、北京、深圳、苏州、广州、天津、南宁、东莞、杭州、重庆、青岛和西安共拥有12家分行和21家支行。

##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2021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4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21年1月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 明确了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要求。

会计处理变化包括在替换基准利率或变更参考基准利率计算方法时增加必要的固定利差以补偿变更前确定基础之间的基差; 为适应基准利率改革变更重设期间、重设日期或票息支付日之间的天数; 增加包含前两项内容的补充条款等。本行在编制2021年度财务报表时已采用该解释, 且对本行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5 主要会计政策

### (1)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均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 (2)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列报货币为人民币。本行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资产及负债,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资本按资本金投入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其中, “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

### (5) 金融资产及负债

#### (a) 金融资产及负债初始确认与计量

当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于交易日进行确认。交易日, 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于初始确认时, 本行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 例如手续费和佣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初始确认后,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立即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并计入损益。

#### (b) 金融资产及负债计量方法

##### (i)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 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本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ii)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

摊余成本是指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扣除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 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整个预期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总额(即, 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 例如贷款发放费。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行根据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而非账面总额)计算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 并且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纳入考虑。

当本行调整未来现金流量估计时,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新的现金流量估计和原实际利率折现后的结果进行调整, 变动计入损益。

##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资产及负债(续)

#### (b) 金融资产及负债计量方法(续)

#### (iii) 贷款合同修改

本行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 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 本行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行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 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是否新增了任何实质性的条款, 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润/权益性回报的条款, 导致合同的风险特征发生了实质性变化。
-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 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本行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 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 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 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 本行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行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 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行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 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 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c) 金融资产

#### (i) 分类及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权益和债务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 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 例如普通股。

#####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 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

债务工具的分类与后续计量取决于:

本行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



##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资产及负债(续)

#### (c) 金融资产(续)

#### (i)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业务模式: 业务模式反映了本行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 本行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 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 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 那么该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 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本行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 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 该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合同现金流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 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 那么本行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 本行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 即, 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 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ii) 债务工具分类

基于这些因素, 本行将其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 以摊余成本计量:

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那么该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该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所确认和计量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进行调整。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相关的减值利得或损失、利息收入及外汇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除此以外, 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权益重分类至损益, 并确认为“投资收益”。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标准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对于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且不属于套期关系一部分的债务投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这些资产的期间损失或利得计入损益, 并在利润表中列报为“投资收益”或“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 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时, 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当且仅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时, 本行对其进行重分类, 且在变化发生后的第一个报告期间开始时进行该重分类。本行预计这类变化非常罕见, 且在本期间并未发生。

##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资产及负债(续)

#### (c) 金融资产(续)

##### (iii) 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资产, 以及贷款承诺, 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行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 及
-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计量预期信用减值损失准备的详情信息参见附注51(2)(h)。

本行将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 (iv)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 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行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 或(ii)本行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 且本行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 则本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 由于本行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 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 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对于某些本行保留次级权益的证券化交易, 由于同样的原因, 也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 (v) 核销

如果本行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行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 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行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 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d) 金融负债

##### (i) 分类及后续计量

在当期和以前期间, 本行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但以下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分类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如, 交易头寸中的空头债券)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所确定而不属于引起市场风险的市场条件变化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余部分计入损益。但如果上述方式会产生或扩大会计错配, 那么源于自身信用风险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损益。

##### (ii) 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资产及负债(续)

#### (e) 抵销

当本行对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具有当前可执行的法定抵销权, 且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列示。

### (6) 衍生工具和套期活动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 为负反映为负债。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 如可转换债券中的转股权。对于主合同是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 本行对其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对于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 在符合以下条件时, 将嵌入衍生工具拆分为独立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ii) 具有相同条款但独立存在的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 且
- (iii) 混合工具并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行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确认方法取决于该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为且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 以及被套期项目的性质。本行将某些衍生工具指定用于:

- (i) 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或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 进行公允价值套期; 或
- (ii) 对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进行现金流量套期。

在套期开始时, 本行完成了套期相关文档, 内容包括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关系, 以及各种套期交易对应的风险管理目标和策略。本行也在套期开始时和开始后持续的记录了套期是否有效的评估, 即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 (a) 公允价值套期

对于被指定作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且符合相关要求的衍生工具, 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同时作为被套期项目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中与被套期风险相关的部分也计入损益。

如果某项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标准, 对于采用实际利率法的被套期项目, 对其账面价值的调整将在到期前的剩余期间内摊销, 并作为净利息收入计入损益。

#### (b) 现金流量套期

对于被指定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并符合相关要求的衍生工具, 其公允价值变动中的套期有效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相关的利得或损失确认为损益。

累计计入权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转入损益, 并列报在相关的被套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或费用中。

当套期工具到期、被出售或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标准时, 权益中的已累计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权益中直到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再确认为损益。当预期交易不会发生时(例如, 已确认的被套期资产被出售), 已确认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重分类至损益。

##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 (7)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 在表外作备查等登记, 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内反映。

### (8) 固定资产

####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办公设备及家具和电脑, 本行采购或新建的固定资产以其成本作为初始的计量依据。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如有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内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和家具	5-10年	0%	10%-20%
电脑及其他电子设备	3-5年	0%	33.33%-50%

本行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c) 终止确认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停止使用或预期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本行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合同, 以成本计量, 按使用年限3-5年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 按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年末,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 (10)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 包括: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0)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本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在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 本行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是指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非金融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 (11)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 本行作为承租人

本行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 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办公场地和数据中心。

使用权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并扣除收到的租赁优惠。使用权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其后从租赁期开始日至租赁期满使用直线法进行折旧。如果可以合理确定要延长租赁期限, 则应将展期权包含在租赁期内。如果存在减值, 使用权资产会因为减值准备而逐渐减少, 并根据上述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进行调整。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价值较低的低值资产租赁, 本行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而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 本行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 (12)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 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 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 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 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3)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余额计算得出, 以下情况除外:

- (i) 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其利息收入用经信用调整的原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得出。
- (ii) 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或“第3阶段”), 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 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 (14) 手续费收入和支出

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在客户取得并消耗了本行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收入。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本行在向客户提供承诺的产品和服务时, 根据与客户商定的合同费率、根据历史经验扣除预计豁免的费用以及与之直接相关的费用净额, 确认手续费和佣金收入。本行一般按以下基础履行履约义务, 并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基于交易的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交易完成时确认。此类费用包括承销费、经纪费、银行保险销售佣金和可变的服務費用, 以及与完成公司财务交易相关的費用。
- 对于在一段时间内提供的服务, 本行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最恰当地反映了随着时间的推移, 本行向客户提供这些服务的性质和模式。这些服务的費用可以提前或定期向客户收取。这些費用包括发行财务担保和银行保险固定服務費的收入。

本行未就上述产品和服务向客户提供任何重要信用条款。

直接相关費用通常包括支付的經紀費、銷售佣金, 但不包括一段时间内交付的服務費用(如服務合同)以及与手續費和佣金收入交易无关的其他費用。

### (15) 所得税

所得税費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 (a)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 (b)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行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 待相关的投资售出时, 转入当期损益。

由于本行企业所得税向同一税务机构申报并缴纳, 因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按互抵后的净值列示于资产负债表。

##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行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股权激励计划等。

####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行在员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 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b) 离职后福利

本行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行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 本行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在职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员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行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比例, 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员工退休后, 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行在员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額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c) 股权激励计划

本行员工享有由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星展集团”)实行的股权激励计划, 包括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和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该计划以权益结算, 在该计划下本行以星展集团发行的股份激励员工。授予员工的股份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在相应等待期内确认于本行的利润表内, 本行同时确认应付母行款项。

###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行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行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18) 关联方

本行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行或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 或本行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和共同控制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本行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8) 关联方(续)

- (a) 本行的母公司;
- (b) 与本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c)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d) 本行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e) 与本行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及
- (f)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19) 分部报告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行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本行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本行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 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 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行的业务主要分布在中国上海、北京、广州、深圳、苏州、杭州、重庆。

## 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行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 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 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 (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于无法获得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 本行使用了估值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估值模型(例如现金流贴现模型)经过具有专业资格并独立于模型设计人员的专业人士定期地进行评估验证。估值模型尽可能地只使用可观测数据, 但是管理层仍需要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就上述因素所作出的假设若发生变动,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将受到影响。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详情信息参见附注51(5)。

###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 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 例如: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和服务,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数量和权重; 及
-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工具的分组,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 风险评级的划分, 以及评估违约敞口是否应列入信用观察列表;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认定标准;
- 选择和校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例如CCI;
- 确定循环产品的预期剩余期限;
- 预计损失率的确定;
- 基于新兴风险主题而产生的主题性调整的应用, 其中潜在风险可能无法在基础模型化预期信用损失中被完全捕捉到。这种自上而下的附加模型化预期信用损失是通过对新兴风险主题中出现的更严重情景应用条件概率来量化的。



**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续)**

附注51(2)(h)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3) 所得税**

在计提所得税时本行需进行大量的估计工作。日常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对于可预计的税务问题, 本行基于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负债。在实务操作中, 这些事项的税务处理由税务局最终决定, 主要为资产减值损失的税前抵扣。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结果同以往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 则该差异将对其认定期间的所得税和递延税款的确定产生影响。

**7 税项**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1)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2)	6%、9%、13%	应纳税增值额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 本行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2020年度: 25%)。

(2) 应纳税增值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现金	28,806,155	34,651,892
存放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1)	5,379,937,561	5,749,033,663
存放中央银行的超额存款准备金	6,542,868,954	3,950,627,678
存放中央银行的外汇风险准备金(2)	-	893,493,292
加: 应计利息	2,721,111	2,878,798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2,032,444)	(2,090,446)
合计	<u>11,952,301,337</u>	<u>10,628,594,877</u>

(1) 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本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 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运作。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缴存比率为: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8%	10.5%
外汇存款缴存比率	9%	5%

## 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续)

- (2) 外汇风险准备金为本行按银发[2015]273号《关于加强远期售汇宏观审慎管理的通知》的规定, 向中国人民银行缴纳的外汇风险准备金。

根据《关于调整外汇风险准备金政策的通知》(银发[2020]237号)的规定, 自2020年10月12日起, 本行外汇风险准备金率调整为0; 2020年10月9日及之前发生的相关业务, 仍适用《关于调整外汇风险准备金政策的通知》(银发[2018]190号)规定的准备金率。

## 9 存放同业款项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存放银行		
- 境内	441,068,418	2,452,362,308
- 境外	1,022,976,000	1,060,973,675
小计	<u>1,464,044,418</u>	<u>3,513,335,983</u>
加: 应计利息	-	8,787,245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74,112)	(224,119)
合计	<u>1,463,970,306</u>	<u>3,521,899,109</u>

## 10 拆出资金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拆出银行		
- 境内	2,207,084,100	1,002,381,331
- 境外	9,653,559,450	3,294,514,750
小计	<u>11,860,643,550</u>	<u>4,296,896,081</u>
拆出非银行金融机构		
- 境内	<u>23,732,615,449</u>	<u>22,119,762,564</u>
加: 应计利息	333,298,715	208,147,063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6,032,975)	(39,199,204)
合计	<u>35,910,524,739</u>	<u>26,585,606,504</u>

**11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1) 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产品的合同/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b>汇率衍生金融工具</b>			
远期外汇	16,913,564,776	43,538,411	(107,824,414)
外汇货币互换	198,543,472,480	2,144,655,061	(2,255,173,919)
外汇期权	45,350,867,568	169,867,290	(107,025,621)
交叉货币互换	27,126,531,071	571,306,740	(387,027,553)
小计	<u>287,934,435,895</u>	<u>2,929,367,502</u>	<u>(2,857,051,507)</u>
<b>利率衍生金融工具</b>			
利率互换	1,002,332,779,957	2,438,943,724	(2,524,352,198)
利率上下限	2,360,825,917	341,663	(342,193)
小计	<u>1,004,693,605,874</u>	<u>2,439,285,387</u>	<u>(2,524,694,391)</u>
<b>其他衍生金融工具</b>			
权益衍生金融工具	13,526,736,109	1,657,018,941	(1,656,018,583)
商品衍生金融工具	8,826,707,487	133,124,566	(133,108,921)
信用衍生金融工具	11,796,927,937	158,210,386	(115,130,408)
小计	<u>34,150,371,533</u>	<u>1,948,353,893</u>	<u>(1,904,257,912)</u>
合计	<u>1,326,778,413,302</u>	<u>7,317,006,782</u>	<u>(7,286,003,810)</u>

**11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1) 衍生金融工具(续)**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b>汇率衍生金融工具</b>			
远期外汇	19,243,541,605	152,733,772	(128,914,452)
外汇货币互换	458,929,743,609	9,711,702,173	(10,504,068,995)
外汇期权	92,225,939,230	581,909,993	(495,295,901)
交叉货币互换	28,863,862,635	1,035,100,008	(608,138,561)
小计	599,263,087,079	11,481,445,946	(11,736,417,909)
<b>利率衍生金融工具</b>			
利率互换	496,724,365,327	3,279,397,239	(3,450,263,354)
利率上下限	6,816,195,786	1,487,896	(1,562,904)
小计	503,540,561,113	3,280,885,135	(3,451,826,258)
<b>其他衍生金融工具</b>			
权益衍生金融工具	8,562,375,065	596,873,242	(596,539,773)
商品衍生金融工具	3,643,896,574	137,386,594	(137,397,364)
信用衍生金融工具	8,361,404,282	74,280,131	(78,782,340)
小计	20,567,675,921	808,539,967	(812,719,477)
合计	1,123,371,324,113	15,570,871,048	(16,000,963,644)

**(2) 套期会计**

本行在两种不同的套期策略下应用套期会计:

**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套期)**

本行持有长期固定利率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因此面临市场利率变动对公允价值影响的风险。本行通过订立反向的利率互换合约来管理该风险敞口。

本行仅针对利率风险进行套期, 对于本行管理的其他风险(如信用风险), 并未通过套期方式进行管理。利率风险影响部分根据市场利率变化导致的长期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来确定。这种变动通常为公允价值变动中最主要的部分。

**11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2) 套期会计(续)****外币债务的外汇风险(现金流量套期)**

本行从国际市场获得有效的资金来源。本行通过外汇合约, 将以外币计价的同业拆借等金融负债置换为以人民币计价的金融负债, 以管理和减小外汇风险。在签订上述互换协议时, 本行将其与相关债务的预计还款到期日进行匹配。本套期策略适用于未与匹配资产组自然抵消的部分敞口。

外汇风险影响部分根据仅与相关外币远期汇率变动导致的外币债务现金流量变动来确定。这类变动构成该工具整体现金流量变动的重要部分。

**(a) 公允价值套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行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合同如下: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利率互换	153,763,609	-	(2,970,31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行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合同如下: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利率互换	167,633,609	-	(1,792,223)

本行利用利率互换对利率变动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保值, 被套期项目为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允价值套期净收益/(损失)如下:

	2021	2020
- 套期工具	(1,178,089)	(372,079)
- 被套期项目	1,204,515	406,284
公允价值套期产生的净收益	26,426	34,205

**(b) 现金流量套期**

本行的现金流量套期主要为利用货币互换对汇率风险导致的现金流波动进行套期保值, 货币互换的到期日与未来很可能发生的预期现金流的到期日保持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本行现金流量套期产生的净损失为人民币147万元,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的损益不重大, 且不存在由于很可能发生的预期现金流不再预计会发生而导致的终止使用套期会计的情况。

**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按抵押品类型分析如下:		
<b>以摊余成本计量</b>		
债券	1,237,405,476	5,595,857,245
加: 应计利息	1,031	118,940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	(410,368)
小计	<u>1,237,406,507</u>	<u>5,595,565,817</u>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b>		
债券	297,029,393	-
合计	<u>1,534,435,900</u>	<u>5,595,565,817</u>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零售贷款和垫款		
- 按揭贷款	3,373,007,048	4,118,831,720
- 消费贷款	1,877,138,034	30,000
- 其他	279,943,510	366,626,757
小计	<u>5,530,088,592</u>	<u>4,485,488,477</u>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32,383,289,730	28,601,209,856
- 贸易融资	11,042,852,966	8,676,304,418
- 贴现及其他	257,707,248	331,169,620
小计	<u>43,683,849,944</u>	<u>37,608,683,894</u>
加: 应计利息	<u>283,685,225</u>	<u>236,477,374</u>
<b>贷款和垫款, 总额</b>	<u>49,497,623,761</u>	<u>42,330,649,745</u>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u>(937,342,271)</u>	<u>(885,646,988)</u>
<b>贷款和垫款净额</b>	<u>48,560,281,490</u>	<u>41,445,002,757</u>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按行业分布情况**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个人信贷	5,530,088,592	11%	4,485,488,477	11%
金融业	12,490,486,277	26%	7,928,971,595	19%
房地产业	8,107,995,380	16%	9,227,381,078	22%
制造业	7,233,465,028	15%	5,643,763,594	13%
批发和零售业	6,608,063,611	13%	7,650,039,811	1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142,439,489	8%	3,159,575,471	7%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178,942,763	6%	2,545,761,450	6%
住宿和餐饮服务业	527,219,230	1%	269,076,002	1%
农、林、牧、渔业	523,618,594	1%	216,603,229	1%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52,490,908	1%	603,206,426	1%
其他	519,128,664	1%	364,305,238	1%
应计利息	283,685,225	1%	236,477,374	0%
<b>贷款和垫款, 总额</b>	<b>49,497,623,761</b>	<b>100%</b>	<b>42,330,649,745</b>	<b>100%</b>

**(2)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抵押贷款	15,791,857,721	6,300,717,373
信用贷款	14,957,372,398	8,295,965,865
质押贷款	11,614,406,580	19,586,405,953
保证贷款	6,850,301,837	7,911,083,180
加: 应计利息	283,685,225	236,477,374
<b>贷款和垫款, 总额</b>	<b>49,497,623,761</b>	<b>42,330,649,745</b>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已逾期贷款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0天 至1年	逾期1年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抵押贷款	155,285,116	5,897,617	50,490,415	34,829,801	246,502,949
信用贷款	29,473,609	170,225,444	34,876,670	-	234,575,723
质押贷款	-	1,851,372	-	-	1,851,372
保证贷款	-	-	-	2,520,340	2,520,340
合计	<u>184,758,725</u>	<u>177,974,433</u>	<u>85,367,085</u>	<u>37,350,141</u>	<u>485,450,384</u>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0天 至1年	逾期1年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抵押贷款	210,416,419	41,132,689	69,046,546	32,127,590	352,723,244
信用贷款	110,874,259	114,399,923	-	-	225,274,182
质押贷款	-	-	-	4,452,398	4,452,398
保证贷款	-	-	-	4,151,133	4,151,133
合计	<u>321,290,678</u>	<u>155,532,612</u>	<u>69,046,546</u>	<u>40,731,121</u>	<u>586,600,957</u>

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债务工具。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5,652,547,978	3,412,735,570
公司债券	2,927,498,598	1,462,021,071
国债	2,556,367,394	3,423,604,323
地方政府债券	270,455,903	93,982,433
大额可转让存单	355,224,674	1,165,140,309
资产支持证券	407,583,397	128,471,655
合计	<u>12,169,677,944</u>	<u>9,685,955,361</u>

于2021年12月31日, 本行用于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面值为人民币6,210,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4,250,000,000元)。



**15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是指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国债	7,537,819,005	5,651,282,774
资产支持证券	68,843,600	-
加: 应计利息	64,665,632	50,480,205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738,871)	(1,223,152)
合计	<u>7,669,589,366</u>	<u>5,700,539,827</u>

**16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指的是分类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7,423,332,895	7,643,833,059
国债	2,582,226,676	2,487,810,901
地方政府债券	559,723,773	635,647,485
大额可转让存单	-	978,185,738
加: 应计利息	180,159,212	217,539,112
合计	<u>10,745,442,556</u>	<u>11,963,016,295</u>

于2021年12月31日, 本行无用于质押的其他债权投资(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560,000,000元)。

**17 固定资产**

	办公设备及家具	电脑及其他电子设备	合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99,157,033	126,362,814	225,519,847
本年增加	1,484,293	14,128,562	15,612,855
本年处置	(7,705,404)	(9,751,324)	(17,456,728)
2021年12月31日	<u>92,935,922</u>	<u>130,740,052</u>	<u>223,675,974</u>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90,376,733	92,463,842	182,840,575
本年计提	3,627,246	13,443,027	17,070,273
本年处置	(7,666,806)	(9,753,632)	(17,420,438)
2021年12月31日	<u>86,337,173</u>	<u>96,153,237</u>	<u>182,490,410</u>
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u>6,598,749</u>	<u>34,586,815</u>	<u>41,185,564</u>

**17 固定资产 (续)**

	办公设备及家具	电脑及其他电子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98,277,377	114,528,832	212,806,209
本年增加	3,862,013	19,340,868	23,202,881
本年处置	(2,982,357)	(7,506,886)	(10,489,243)
2020年12月31日	<u>99,157,033</u>	<u>126,362,814</u>	<u>225,519,847</u>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88,215,689	84,889,487	173,105,176
本年计提	5,140,038	12,853,680	17,993,718
本年处置	(2,978,994)	(5,279,325)	(8,258,319)
2020年12月31日	<u>90,376,733</u>	<u>92,463,842</u>	<u>182,840,575</u>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u>8,780,300</u>	<u>33,898,972</u>	<u>42,679,272</u>

**18 无形资产**

	软件合同
原值	
2021年1月1日	120,530,698
本年增加	22,813,384
本年处置	(6,780,248)
2021年12月31日	<u>136,563,834</u>
累计摊销	
2021年1月1日	103,825,471
本年计提	8,788,132
本年处置	(6,780,248)
2021年12月31日	<u>105,833,355</u>
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u>30,730,479</u>

**18 无形资产 (续)**

	软件合同
原值	
2020年1月1日	158,751,101
本年增加	4,104,698
本年处置	(42,325,101)
2020年12月31日	<u>120,530,698</u>
累计摊销	
2020年1月1日	134,406,699
本年计提	10,980,211
本年处置	(41,561,439)
2020年12月31日	<u>103,825,471</u>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u>16,705,227</u>

根据财务报表列报的要求，本行将软件合同从固定资产重分类为无形资产，比较数据已按照当期列报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473,508,308	448,103,38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3,209,203	52,740,562
未行权股权激励计划	9,524,151	10,869,354
预提费用	121,140,514	96,383,773
其他	7,967,593	2,532,088
合计	<u>625,349,769</u>	<u>610,629,162</u>

递延所得税按25%的有效税率对于2021年12月31日的所有暂时性差异计算(2020年12月31日：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具有将当期所得税资产与当期所得税负债相抵销的法律可执行权利以及当递延所得税与同一税务机关有关时予以抵销。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续)

(2)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

	2021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448,103,385	25,404,923	-	473,508,30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52,740,562	(22,312,852)	(17,218,507)	13,209,203
未行权股权激励计划	10,869,354	(1,345,203)	-	9,524,151
预提费用	96,383,773	24,756,741	-	121,140,514
其他	2,532,088	5,435,505	-	7,967,593
合计	610,629,162	31,939,114	(17,218,507)	625,349,769

	2020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258,372,910	189,730,475	-	448,103,38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36,420,590	(756,629)	17,076,601	52,740,562
未行权股权激励计划	11,774,562	(905,208)	-	10,869,354
预提费用	93,918,260	2,465,513	-	96,383,773
其他	1,238,752	1,293,336	-	2,532,088
合计	401,725,074	191,827,487	17,076,601	610,629,162

20 其他资产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732,346,886	2,334,630,806
使用权资产(1)	552,405,005	303,077,965
应收结算款	561,350,593	405,083,592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50(5)(c))	33,548,622	24,886,328
预付账款	14,010,129	12,340,756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575,772	4,446,985
其他	28,979,117	37,340,705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8,037,978)	(20,478,908)
合计	1,910,178,146	3,101,328,229

**20 其他资产 (续)****(1) 使用权资产**

	办公楼	数据中心	总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557,639,924	21,094,616	578,734,540
本年增加	450,900,115	-	450,900,115
本年减少	(181,115,804)	-	(181,115,804)
2021年12月31日	827,424,235	21,094,616	848,518,851
累计摊销:			
2021年1月1日	266,722,818	8,933,757	275,656,575
本年增加	127,106,175	4,466,878	131,573,053
本年减少	(111,115,782)	-	(111,115,782)
2021年12月31日	282,713,211	13,400,635	296,113,846
账面价值:			
2021年1月1日	290,917,106	12,160,859	303,077,965
2021年12月31日	544,711,024	7,693,981	552,405,005
租赁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560,945,006	8,039,089	568,984,095
	办公楼	数据中心	总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485,090,200	21,094,616	506,184,816
本年增加	72,549,724	-	72,549,724
2020年12月31日	557,639,924	21,094,616	578,734,540
累计摊销:			
2020年1月1日	131,446,514	4,466,879	135,913,393
本年增加	135,276,304	4,466,878	139,743,182
2020年12月31日	266,722,818	8,933,757	275,656,575
账面价值:			
2020年1月1日	353,643,686	16,627,737	370,271,423
2020年12月31日	290,917,106	12,160,859	303,077,965
租赁负债			
2020年12月31日	296,773,236	12,545,756	309,318,992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 本行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

**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银行		
-境内	4,773,896,037	1,500,458,080
-境外	1,041,705,806	2,224,093,206
小计	<u>5,815,601,843</u>	<u>3,724,551,286</u>
非银行金融机构		
-境内	11,849,307,072	11,088,935,931
-境外	188,535,787	158,429,786
小计	<u>12,037,842,859</u>	<u>11,247,365,717</u>
加：应计利息	39,646,321	7,157,191
合计	<u>17,893,091,023</u>	<u>14,979,074,194</u>

**22 拆入资金**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拆入银行		
-境内	3,553,403,500	4,777,313,750
-境外	8,279,771,271	13,231,344,614
小计	<u>11,833,174,771</u>	<u>18,008,658,364</u>
加：应计利息	41,432,587	6,889,369
合计	<u>11,874,607,358</u>	<u>18,015,547,733</u>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按抵押品类型分析如下：		
<b>以摊余成本计量</b>		
债券	-	5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	1,522,475
小计	<u>-</u>	<u>501,522,475</u>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b>		
债券	5,773,509,626	3,820,308,074
合计	<u>5,773,509,626</u>	<u>4,321,830,549</u>

**24 吸收存款**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对公	15,506,525,042	15,029,434,765
-对私	3,676,042,587	4,650,938,611
定期存款		
-对公	39,468,303,815	32,275,009,715
-对私	3,057,379,762	3,720,671,708
结构性理财产品		
-对公	3,099,342,350	3,832,984,143
-对私	6,458,104,900	4,419,536,288
保证金存款		
-对公	588,690,931	174,912,178
加: 应计利息	214,684,180	297,057,354
合计	<u>72,069,073,567</u>	<u>64,400,544,762</u>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99,954,454	164,004,824
设定提存计划	7,930,024	2,487,540
合计	<u>207,884,478</u>	<u>166,492,364</u>

职工薪酬的变动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64,004,824	1,150,340,176	(1,114,390,546)	199,954,454
设定提存计划	2,487,540	77,188,079	(71,745,595)	7,930,024
合计	<u>166,492,364</u>	<u>1,227,528,255</u>	<u>(1,186,136,141)</u>	<u>207,884,478</u>

**26 应交税费**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所得税	49,631,064	130,970,099
增值税金及附加	45,014,191	39,435,892
个人所得税及其他	26,197,307	23,651,943
代扣代缴企业税	5,730,201	7,657,196
合计	<u>126,572,763</u>	<u>201,715,130</u>

**27 预计负债**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20,177,537	15,018,981
本年(转回)/计提	<u>(110,000,177)</u>	<u>105,158,556</u>
年末余额	<u>10,177,360</u>	<u>120,177,537</u>

**28 应付债券**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大额可转让存单	7,773,606,821	388,127,556
二级资本债	2,000,000,000	-
金融债	-	2,998,802,917
加: 应计利息	72,882,192	62,453,425
合计	<u>9,846,489,013</u>	<u>3,449,383,898</u>

于2021年3月19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二级资本债人民币20亿元, 符合《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用于补充二级资本的要求, 年利率为4.70%, 兑付日为2031年3月24日。

于2018年7月18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金融债人民币30亿元, 年利率为4.55%, 兑付日为2021年7月18日。

2021年,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名义本金为158.2亿元的大额可转让存单, 期限为1个月到1年, 年利率区间为2.55%-2.88%。



**29 其他负债**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租赁负债	568,984,095	309,318,992
预提费用	236,069,853	180,649,346
应付结算款	101,452,308	155,541,399
应付海外关联方(附注50(5)(c))	1,100,508,916	70,780,477
预收手续费收入	38,990,101	48,341,834
上海清算所盯市保证金	28,398,728	-
其他	6,494,989	71,630,791
合计	<u>2,080,898,990</u>	<u>836,262,839</u>

**30 实收资本**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u>8,000,000,000</u>	<u>8,000,000,000</u>

上述实收资本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 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31 资本公积**

	202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年 12月31日
原会计制度下确认的资本公积转入	22,571,343	-	-	22,571,343
其他	10,890,663	-	(7,279)	10,883,384
合计	<u>33,462,006</u>	<u>-</u>	<u>(7,279)</u>	<u>33,454,727</u>

## 32 其他综合收益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21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 本行 2021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入损益
	(2,627,378)	53,879,275	79,348,016	(7,213,73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5,957)	(2,774,709)	(18,255,009)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减值准备		(2,871,569)	(3,856,086)	2,566,767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1,985
				984,517
合计	1,244,218	50,851,749	72,717,221	(4,646,965)
				(17,218,507)
				53,879,275
				(155,957)
				(2,871,569)
				50,851,749

以后会计期间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减值准备
-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入损益
	47,979,182	(50,606,560)	(66,694,276)	(1,076,60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72,706	1,146,067	17,544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减值准备		(683,248)	(886,434)	-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03,186
				17,164,320
合计	51,661,320	(50,417,102)	(66,434,643)	(1,059,060)
				17,076,601
				(50,606,560)
				872,706
				(683,248)
				(50,417,102)

以后会计期间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减值准备
-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合计

**33 盈余公积**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年初余额	423,211,368	405,704,608
本年提取	73,512,108	17,506,760
年末余额	<u>496,723,476</u>	<u>423,211,368</u>

根据《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及本行章程的规定, 本行的年度净利润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 先提取储备基金, 再向投资方进行分配。经董事会决议, 本行2021年按净利润的10%提取储备基金人民币73,512,108元(2020年度: 人民币17,506,760元)。

**34 一般风险准备**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450,400,000	1,297,600,000
本年提取	32,500,000	152,800,000
年末余额	<u>1,482,900,000</u>	<u>1,450,400,000</u>

于2021年1月29日, 经董事会批准, 本行按照财政部2012年4月17日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 从未分配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32,500,000元。此次提取之后一般风险准备为人民币1,482,900,000元, 为本行风险资产期末余额1.5%。

**35 未分配利润****(1) 本年度已实施的利润分配**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68,083,243	2,063,322,398
加: 本年净利润	735,121,085	175,067,605
减: 提取盈余公积	(73,512,108)	(17,506,76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500,000)	(152,8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697,192,220</u>	<u>2,068,083,243</u>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于2022年1月28日, 经董事会批准, 本行按照财政部2012年4月17日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 从未分配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44,200,000元。

**36 利息净收入**

	2021年度	2020年度
<b>利息收入:</b>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46,201,630	2,133,135,812
存放及拆放同业	973,014,706	935,354,114
其他债权投资	322,142,656	278,649,016
债权投资	189,754,728	124,918,036
存放中央银行	90,275,792	94,798,8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64,342	9,606,910
利息收入小计	<u>3,525,753,854</u>	<u>3,576,462,715</u>
<b>利息支出:</b>		
吸收存款	(890,338,479)	(1,174,830,517)
同业存放及拆入	(617,550,585)	(318,104,509)
发行债券	(240,872,146)	(281,428,7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3,947,919)	(7,722,255)
租赁负债	(12,562,846)	(8,735,679)
利息支出小计	<u>(1,775,271,975)</u>	<u>(1,790,821,679)</u>
<b>利息净收入</b>	<u>1,750,481,879</u>	<u>1,785,641,036</u>

**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1年度	2020年度
<b>手续费及佣金收入:</b>		
财富管理	227,214,689	172,740,595
贷款和贸易融资业务	82,840,679	78,699,941
财资咨询类	15,044,009	32,505,877
现金管理	32,508,119	30,858,517
银团贷款	21,146,231	12,084,723
其他	20,193,355	24,273,062
合计	<u>398,947,082</u>	<u>351,162,715</u>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u>(73,208,176)</u>	<u>(66,350,691)</u>
<b>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b>	<u>325,738,906</u>	<u>284,812,024</u>

**38 投资收益**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7,756,488	396,151,017
非外汇衍生工具	150,367,646	13,395,861
其他债权投资	32,227,244	33,577,180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13,715,725)	(37,407,371)
合计	<u>506,635,653</u>	<u>405,716,687</u>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外汇衍生工具	134,290,143	11,264,4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657,051)	(11,460,962)
应付债券	-	3,425,762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4,272,161)	(315,010)
合计	<u>89,360,931</u>	<u>2,914,210</u>

**40 汇兑收益**

	2021年度	2020年度
汇兑和外汇衍生业务	<u>236,956,357</u>	<u>200,018,144</u>

该金额包括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已实现和未实现损益, 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汇兑损益。

**41 其他业务收入及其他业务成本**

	2021年度	2020年度
<b>其他业务收入</b>		
向关联方收取的服务费(附注50(5)(b))	12,751,845	9,598,135
其他	11,348,741	10,883,898
合计	<u>24,100,586</u>	<u>20,482,033</u>
<b>其他业务成本</b>		
服务费成本	<u>11,994,458</u>	<u>8,357,363</u>

**42 其他收益**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	8,788,977	8,702,109

**43 业务及管理费**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	1,249,332,534	1,145,935,048
短期薪酬	1,150,340,176	1,114,659,189
离职后福利	77,188,079	7,920,289
股权激励计划	21,804,279	23,355,570
折旧和摊销	159,454,124	170,387,478
通信电脑支出	114,089,945	104,598,659
房租水电支出	11,792,346	8,347,122
关联方服务费支出(附注50(5)(b))	86,207,883	94,679,459
其他	193,616,770	163,522,881
合计	1,814,493,602	1,687,470,647

**44 信用减值损失**

	2021年度	2020年度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002)	502,582
存放同业款项	(150,007)	156,047
拆出资金	(23,166,229)	22,061,4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59,208,804	699,716,3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0,368)	(23,765)
债权投资	515,719	474,756
其他债权投资	(207,942)	1,163,611
其他资产	(787,606)	2,800,378
贷款承诺与财务担保	(110,000,177)	105,158,556
小计	224,944,192	832,009,995
以前年度核销贷款收回	(11,988,079)	(5,693,608)
合计	212,956,113	826,316,387

## 44 信用减值损失(续)

## (1) 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变动:

	未减值		已减值	合计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2021年1月1日	491,470,077	341,799,395	52,377,516	885,646,988
本年转移:	(1,404,560)	1,370,259	34,301	-
-第1阶段	(1,624,678)	1,594,723	29,955	-
-第2阶段	220,118	(224,464)	4,346	-
-第3阶段	-	-	-	-
投资组合净变动	23,638,352	(8,898,475)	-	14,739,877
- 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8,254,265	939,553	-	49,193,818
-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24,615,913)	(9,838,028)	-	(34,453,941)
重新计量	(84,325,420)	114,211,505	314,582,842	344,468,927
对利润表影响合计	(62,091,628)	106,683,289	314,617,143	359,208,804
本年核销	-	-	(307,123,386)	(307,123,386)
汇率变动影响及其他	-	-	(390,135)	(390,135)
2021年12月31日	429,378,449	448,482,684	59,481,138	937,342,271
	未减值		已减值	合计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2020年1月1日	278,137,830	679,051,531	190,772,906	1,147,962,267
本年转移:	2,154,279	(2,544,958)	390,679	-
-第1阶段	(2,386,959)	2,147,424	239,535	-
-第2阶段	4,541,238	(4,692,382)	151,144	-
-第3阶段	-	-	-	-
投资组合净变动	(8,117,375)	(28,061,016)	-	(36,178,391)
- 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411,719	10	-	3,411,729
-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11,529,094)	(28,061,026)	-	(39,590,120)
重新计量	219,295,343	(306,646,162)	823,245,557	735,894,738
对利润表影响合计	213,332,247	(337,252,136)	823,636,236	699,716,347
本年核销	-	-	(966,084,507)	(966,084,507)
汇率变动影响及其他	-	-	4,052,881	4,052,881
2020年12月31日	491,470,077	341,799,395	52,377,516	885,646,988

**44 信用减值损失(续)****(2) 其他金融资产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变动:**

	未减值		已减值	合计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2021年1月1日	37,902,279	28,715,968	120,478,908	187,097,155
本年转移:	(3,801)	3,801	-	-
-第1阶段	(3,801)	3,801	-	-
-第2阶段	-	-	-	-
-第3阶段	-	-	-	-
投资组合净变动	2,670,731	-	-	2,670,731
- 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289,542	-	-	4,289,542
-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1,618,811)	-	-	(1,618,811)
重新计量	(8,897,210)	(27,250,527)	(100,787,606)	(136,935,343)
对利润表影响合计	(6,230,280)	(27,246,726)	(100,787,606)	(134,264,612)
本年核销	-	-	(1,653,324)	(1,653,324)
汇率变动影响及其他	-	-	-	-
2021年12月31日	31,671,999	1,469,242	18,037,978	51,179,219
	未减值		已减值	合计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2020年1月1日	35,207,089	1,917,888	31,476,780	68,601,757
本年转移:	(529,444)	(224,088)	753,532	-
-第1阶段	(756,647)	3,115	753,532	-
-第2阶段	227,203	(227,203)	-	-
-第3阶段	-	-	-	-
投资组合净变动	9,655,092	(7,307,290)	-	2,347,802
- 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0,407,202	-	-	10,407,202
-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752,110)	(7,307,290)	-	(8,059,400)
重新计量	(6,430,458)	34,329,458	102,046,846	129,945,846
对利润表影响合计	2,695,190	26,798,080	102,800,378	132,293,648
本年核销	-	-	(13,798,250)	(13,798,250)
汇率变动影响及其他	-	-	-	-
2020年12月31日	37,902,279	28,715,968	120,478,908	187,097,155

\*其他金融资产包括: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拆出资金、存放同业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资产及贷款承诺。



**45 所得税费用**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所得税	183,850,247	172,666,902
递延所得税(附注19)	(31,939,114)	(191,827,487)
合计	<u>151,911,133</u>	<u>(19,160,585)</u>

实际所得税费用不同于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企业所得税款, 主要调节事项如下:

	2021年度	2020年度
税前利润	<u>887,032,218</u>	<u>155,907,020</u>
按照25%计算所得税(2020: 25%)	221,758,055	38,976,755
免税收入(1)	(75,234,727)	(62,980,310)
不可扣除费用	5,716,672	5,264,847
其他	(328,867)	(421,877)
所得税费用	<u>151,911,133</u>	<u>(19,160,585)</u>

(1) 免税收入所得主要包括国债和政府债券的利息所得。

**46 现金流量表附注****(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现金(附注8)	28,806,155	34,651,892
可以用于支付的存放央行款项(附注8)	6,542,868,954	3,950,627,678
持有日起3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款项	1,464,044,418	1,513,335,983
持有日起3个月内到期的拆放同业款项	10,369,987,950	1,011,563,2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18,405,707,477</u>	<u>6,510,178,803</u>

**46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2)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税后净利润:		735,121,085	175,067,605
调整:			
信用减值损失	44	224,944,192	832,009,995
折旧和摊销	43	159,454,124	170,387,478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6	(189,754,728)	(124,918,036)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6	(322,142,656)	(278,649,016)
其他债权投资投资收益	38	(32,227,244)	(33,577,180)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70,917	2,994,586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6	240,872,146	281,428,719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6	12,562,846	8,735,6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	(89,360,931)	(2,914,210)
汇兑(收益)/损失		(97,805,758)	681,414,08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45	(31,939,114)	(191,827,4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527,595,937)	(10,915,351,0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217,429,647	7,950,915,714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6,299,628,589</u>	<u>(1,444,283,086)</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1年度	2020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8,405,707,477	6,510,178,803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6,510,178,803)</u>	<u>(17,855,422,353)</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	<u>11,895,528,674</u>	<u>(11,345,243,550)</u>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021年度, 本行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129,032,480元(2020年度: 人民币158,977,704元), 除上述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 无计入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

**47 承诺及或有事项****(1)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开出信用证	2,643,277,964	3,020,451,617
备用信用证	2,464,643,239	3,531,092,897
开出保函	3,652,615,037	2,483,439,772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3,161,322,615	2,449,685,556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073,368,029	1,749,454,046
信用证保兑	216,490	5,634,643
合计	<u>13,995,443,374</u>	<u>13,239,758,531</u>

**(2)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u>7,050,241,700</u>	<u>6,806,168,800</u>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是依据原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的规定, 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及到期期限等因素确定。信用承诺的风险权重由0%至150%不等。

**(3) 诉讼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本行无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事项(2020年12月31日: 无)。

**(4) 资本性承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本行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本性承诺(2020年12月31日: 无)。

## 48 分部报告

## 人民币(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总部	上海	北京	深圳	广州	杭州	苏州	重庆	其他	抵消	总计
利息收入	2,310,248	1,645,319	340,823	201,820	117,464	30,589	57,547	54,222	131,640	(1,363,918)	3,525,754
利息支出	(1,677,535)	(1,049,711)	(143,792)	(71,915)	(53,846)	(9,763)	(21,324)	(26,305)	(84,999)	1,363,918	(1,775,272)
<b>利息净收入</b>	<b>632,713</b>	<b>595,608</b>	<b>197,031</b>	<b>129,905</b>	<b>63,618</b>	<b>20,826</b>	<b>36,223</b>	<b>27,917</b>	<b>46,641</b>	<b>-</b>	<b>1,750,482</b>
手续费和佣金收入	14,327	198,985	120,773	20,815	18,021	9,251	4,708	6,843	5,224	-	398,947
手续费和佣金支出	(65,807)	(6,858)	(391)	(110)	(31)	(5)	(3)	(1)	(2)	-	(73,208)
<b>手续费和佣金净收入</b>	<b>(51,480)</b>	<b>192,127</b>	<b>120,382</b>	<b>20,705</b>	<b>17,990</b>	<b>9,246</b>	<b>4,705</b>	<b>6,842</b>	<b>5,222</b>	<b>-</b>	<b>325,739</b>
其他营业收入	32,929	516,498	176,035	42,216	25,002	15,986	12,867	27,270	16,968	-	865,771
营业支出	(597,163)	(818,175)	(283,250)	(153,268)	(115,913)	(24,711)	(11,269)	(12,531)	(44,239)	-	(2,060,519)
营业外净收入/(支出)	2,896	1,253	(80)	1,152	167	28	19	46	78	-	5,559
<b>税前利润/(损失)</b>	<b>19,895</b>	<b>487,311</b>	<b>210,118</b>	<b>40,710</b>	<b>(9,136)</b>	<b>21,375</b>	<b>42,545</b>	<b>49,544</b>	<b>24,670</b>	<b>-</b>	<b>887,032</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净额	-	27,784,847	9,647,979	3,685,052	3,692,393	656,964	624,240	920,229	1,548,577	-	48,560,281
<b>资产总计</b>	<b>75,832,394</b>	<b>60,783,723</b>	<b>12,698,202</b>	<b>7,880,079</b>	<b>3,739,344</b>	<b>2,987,997</b>	<b>2,214,537</b>	<b>1,839,376</b>	<b>3,628,891</b>	<b>(31,673,869)</b>	<b>139,930,674</b>
吸收存款	(7,067,780)	(36,736,827)	(10,834,241)	(6,708,194)	(2,427,216)	(2,648,138)	(1,623,840)	(1,244,538)	(2,778,300)	-	(72,069,074)
<b>负债总计</b>	<b>(71,877,304)</b>	<b>(56,767,040)</b>	<b>(11,332,783)</b>	<b>(6,832,626)</b>	<b>(3,268,660)</b>	<b>(2,674,569)</b>	<b>(1,639,516)</b>	<b>(1,281,034)</b>	<b>(3,168,645)</b>	<b>31,673,869</b>	<b>(127,168,308)</b>
信用减值损失	(29,275)	219,861	1,462	(11,674)	45,749	(1,414)	(2,150)	(5,858)	(3,745)	-	212,956
折旧及摊销	54,133	39,134	38,892	12,056	5,164	3,708	731	1,527	4,109	-	159,454
资本支出	39,320	-	466	339	25	417	-	938	136	-	41,641

**48 分部报告(续)****人民币(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总部	上海	北京	深圳	广州	杭州	苏州	重庆	其他	抵消	总计
利息收入	2,225,247	1,721,438	321,693	268,614	109,323	37,047	97,473	61,649	166,985	(1,433,006)	3,576,463
利息支出	(1,660,265)	(1,094,833)	(130,351)	(133,499)	(53,202)	(17,291)	(36,350)	(31,204)	(104,956)	1,433,006	(1,828,945)
<b>利息净收入</b>	<b>564,982</b>	<b>626,605</b>	<b>191,342</b>	<b>135,115</b>	<b>56,121</b>	<b>19,756</b>	<b>61,123</b>	<b>30,445</b>	<b>62,029</b>	<b>-</b>	<b>1,747,518</b>
手续费和佣金收入	24,946	162,230	99,184	19,805	15,102	11,451	5,216	8,851	4,378	-	351,163
手续费和佣金支出	(55,233)	(10,511)	(304)	(217)	(56)	(12)	(8)	(1)	(9)	-	(66,351)
<b>手续费和佣金净收入</b>	<b>(30,287)</b>	<b>151,719</b>	<b>98,880</b>	<b>19,588</b>	<b>15,046</b>	<b>11,439</b>	<b>5,208</b>	<b>8,850</b>	<b>4,369</b>	<b>-</b>	<b>284,812</b>
其他营业收入	(318,749)	733,827	141,258	29,560	18,283	4,137	21,074	26,636	16,935	-	672,961
营业支出	(625,967)	(1,364,801)	(247,203)	(142,792)	(61,903)	(22,216)	(13,875)	(23,610)	(41,162)	-	(2,543,529)
营业外净(支出)/收入	(8,372)	1,704	181	336	78	23	15	100	80	-	(5,855)
<b>税前利润/(损失)</b>	<b>(418,393)</b>	<b>149,054</b>	<b>184,458</b>	<b>41,807</b>	<b>27,625</b>	<b>13,139</b>	<b>73,545</b>	<b>42,421</b>	<b>42,251</b>	<b>-</b>	<b>155,907</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净额	-	25,641,843	5,607,215	3,161,304	2,063,676	319,996	853,004	898,730	2,899,235	-	41,445,003
<b>资产总计</b>	<b>76,345,907</b>	<b>54,760,850</b>	<b>12,294,299</b>	<b>9,829,423</b>	<b>2,703,099</b>	<b>886,078</b>	<b>2,421,409</b>	<b>1,923,209</b>	<b>4,632,825</b>	<b>(31,328,706)</b>	<b>134,468,393</b>
吸收存款	(4,234,984)	(31,908,669)	(10,092,844)	(8,677,245)	(2,153,396)	(606,116)	(1,871,721)	(1,299,619)	(3,555,951)	-	(64,400,545)
<b>负债总计</b>	<b>(72,336,147)</b>	<b>(51,349,574)</b>	<b>(10,856,269)</b>	<b>(8,803,949)</b>	<b>(2,234,249)</b>	<b>(627,965)</b>	<b>(1,910,284)</b>	<b>(1,451,555)</b>	<b>(4,250,707)</b>	<b>31,328,706</b>	<b>(122,491,993)</b>
信用减值损失	34,389	821,857	(3,792)	(13,400)	(3,776)	(4,782)	(333)	3,133	(6,980)	-	826,316
折旧及摊销	14,725	88,026	39,338	11,957	5,189	3,906	745	1,443	5,059	-	170,388
资本支出	24,556	-	792	3,480	401	-	31	79	324	-	29,663

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行的对外交易收入绝大部分来自于中国大陆。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本行的全部非流动性资产均位于中国大陆。

**49 股份支付**

本行提供多种股份支付计划以促进员工与股东为利益共同体的企业文化建设, 使员工有机会分享本行的发展以及增加对于员工的吸引力。本行经星展中国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核批准, 采用由星展集团制定的股权激励计划如下:

- 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计划(“股份计划”)
- 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员工股份计划(“员工股份计划”)
- 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员工股份购买计划(“员工股份购买计划”)

股份数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股份计划	员工股份计划	员工股份购买计划	股份计划	员工股份计划	员工股份购买计划
年初余额	541,935	39,857	32,839	500,479	88,876	12,422
本年授予	215,073	-	17,146	238,799	-	22,155
本年转入/(转出)	16,024	(150)	(395)	(15,479)	(20)	(284)
本年行权	(141,488)	(27,625)	-	(169,359)	(47,395)	(169)
本年失效	(24,418)	(1,086)	(3,918)	(12,505)	(1,604)	(1,285)
年末余额	607,126	10,996	45,672	541,935	39,857	32,839
本年度加权平均股票行权价格	新加坡元 22.28	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26.03	新加坡元 21.29	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18.59

本行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50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行关系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新加坡	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	母公司	244.52亿新加坡元	Peter Seah Lim Huat

注册在新加坡的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为本行的最终控股公司。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2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	2021年 12月31日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244.52亿新加坡元	-	244.52亿新加坡元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2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		2021年 12月31日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80 亿人民币	100	-	-	80 亿人民币	100

**50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a) 关联法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注册地址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及金融服务	89.95亿港元	SEAH Lim Huat Peter
星展银行(台湾)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台湾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及金融服务	322.50亿新台币	Andrew Ng Wai Hung
星展唯高达香港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期货和期权 经纪服务	1.50亿港元	Anuruk Karoonyavanich
星展环亚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金融咨询服务	100万美元	Anuruk Karoonyavanich
星展银行(印度)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印度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及金融服务	1,000亿卢比	Lim Sok Hui
星展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咨询、 证券自营交易、证券承 销和保荐服务	150.00亿人民币	华鹰
长盛基金管理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联营企业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	2.06亿人民币	高民和
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联营企业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消费金融	30.00亿人民币	林茂新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联营企业	中国	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金融服务	103.98亿人民币	李光安

**50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续)****(b) 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直接或间接规划、指导及控制本行业务的人士, 包括但不限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 关联交易****(a) 定价政策**

本行关联方交易主要是联行资金拆借和衍生交易。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b) 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收入	21,641,317	36,829,237
利息支出	(141,091,102)	(147,279,435)
汇兑损益	(3,736,844)	503,601,458
投资净收益	266,204,317	205,729,8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113,265,605)	410,738,26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532,119	8,776,211
其他业务收入	12,751,845	9,598,135
业务及管理费	(86,207,883)	(94,679,459)

**(c) 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	228,626,748	166,700,046
拆出资金	6,524,013,911	511,768,2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34,435,900	4,905,430,088
其他资产(附注20)	33,548,622	24,886,328
同业存放	1,027,054,993	2,249,591,606
拆入资金	8,320,556,104	13,238,076,376
吸收存款	10,457,807	40,130,111
应付债券	1,223,000,494	-
其他负债(附注29)	1,100,508,916	70,780,477



**50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5) 关联交易(续)**

(d) 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名义本金及公允价值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34,348,345,145	189,012,870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119,578,918,599	(63,918,176)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15,721,069,307	(1,244,263,694)
	<u>169,648,333,051</u>	<u>(1,119,169,000)</u>
	2020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57,896,700,150	(203,500,763)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42,262,043,551	(252,350,633)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8,810,049,230	57,463,760
	<u>108,968,792,931</u>	<u>(398,387,636)</u>

(e) 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备用信用证	2,464,643,239	3,531,092,897
开出保函	6,216,548	26,634,513
开出信用证	-	86,833,341
	<u>                    </u>	<u>                    </u>

**(6)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如下:

	2021年度	2020年度
工资及其他福利费用	54,534,279	79,239,534
股权激励计划	6,156,236	11,204,065
合计	<u>60,690,515</u>	<u>90,443,599</u>

## 51 风险管理

### (1) 风险管理概述

星展中国董事会统筹管理本行事宜并为首席行政官(CEO)和管理层提供良好的领导指引。经董事会授权, 各董事会下属委员会根据其工作规则的清晰定义实施各自的具体职责。

根据本行的风险管理框架, 星展中国董事会通过星展中国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设定风险偏好, 监督在全行建立风险管理政策及流程和制定风险限额来指引本行的风险承担。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管理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和声誉风险的识别、监控、管理和报告。为了协助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的风险监督管理, 设立了下列委员会:

1. 风险执行委员会;
2. 中国信用风险委员会;
3. 中国市场及流动性风险委员会;
4. 中国操作风险委员会;
5. 中国产品监督委员会;
6. 中国风险模型委员会。

作为所有风险事项的统筹管理机构, 由风险执行委员会监督本行的风险管理。

每个下辖委员会都汇报至风险执行委员会, 而这些委员会也作成一个整体的常设机构以讨论和执行本行风险管理:

主要职责:

- 评估和批准风险承担活动;
- 监督本行的风险管理机构, 包括框架、决策标准、授权、人员、政策、标准、流程、信息和系统;
- 批准风险政策;
- 评估和监控具体的信用风险集中度; 和
- 推荐用于全行压力测试的情景(包括宏观经济参数预测)和审查压力测试结果。

委员会成员由风险管理部以及主要业务部门和支持部门的代表组成。

首席风险控制官(CRO)监督各风险管理职能。CRO独立于业务部门并积极参与主要决策过程。他时常参与与监管机构的沟通讨论风险事项, 促成更全面的风险管理视角。

CRO负责:

- 本行的风险管理, 包括识别、批准、度量、监控、控制和报告风险的系统和流程;
- 就有关所有风险类别的重要事项与高级管理层合作;
- 发展风险控制和缓释流程; 和
- 确保本行风险管理的有效性以及遵守星展中国董事会设立的风险偏好。

###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作为星展中国面临的最重大的可衡量风险, 产生于我行各种业务类型的日常经营活动, 包括向个人、企业和机构客户的借贷; 包括借贷风险以及来自外汇交易、衍生品和债券的结算前和结算风险。

本行的信用风险管理方法框架包括以下方面:

#### (a) 信贷政策

《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政策》(中国附录)定义了信用风险的维度及其适用范围。高级管理层为银行层面的信用风险管理设定了总体方向和政策。

## 51 风险管理(续)

### (2) 信用风险(续)

#### (a) 信贷政策(续)

本行在考虑本地有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 本地化了集团个人及企业核心信用风险政策。核心信用风险政策提供了本行信用风险管理和控制措施的原则。该政策辅以其他一系列操作层面的标准和指引以确保在本行范围内执行一致的信用风险识别、评估、承担、衡量、报告和控制。

操作性标准和指引的建立是为了在本地化的核心信用风险政策范围内执行信贷准则提供更为详尽的细节, 以及反映不同信贷环境和贷款组合情况。

#### (b) 风险管理方法

信用风险管理通过对本行企业客户的全面了解—客户开展的业务、于何种经济环境下运营来进行。同时通过统计模型和数据分析管理零售客户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等级的分配和信贷限额的设置是本行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同时本行采用一系列评级模型管理企业和零售投资组合。

使用判断性和统计性信用风险模型对对公业务的借款人进行单独评估, 进而由经验丰富的信用风险经理考虑相关的信用风险因素进行进一步审查和评估确定借款人最终风险。零售风险敞口使用信用评分模型、信用记录以及内部和外部可用的客户行为记录及银行的风险接受标准(RAC)进行评估。信贷申请由业务部门提出, 落入RAC以外的申请由信用风险经理进行独立评估。

本行采用11级评级系统衡量企业借款人的信用风险。同时,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用以衡量及管理本行信贷资产质量。本行的评级系统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将表内外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 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信贷资产。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 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 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 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 借款人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 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即使执行担保, 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即使执行担保, 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 本息仍然无法收回, 或只能收回极小部分。

交易产品的结算前风险来自于交易对手对其偿付义务的潜在违约, 通常通过市价价值和潜在在未来的敞口进行衡量。本行将其纳入对交易对手的总体信用额度以进行一致管理。

本行积极监控和管理对场外交易(OTC)交易对手的风险敞口以便在交易对手违约时保护本行的利益。可能会受到市场风险事件不利影响的交易对手风险敞口被识别、审查以及采取一定的管理行动并上报至相关风险委员会。

由衍生产品和债券产生的发行人风险通常用发行人违约限额(jump-to-default)计算来衡量。

#### 集中度风险管理

关于信用风险的集中度, 本行已设置了针对行业和地域的集中度限额; 建立了管理流程以定期监控风险限额, 同时确保当限额被突破时采取适当的措施予以纠正。

51 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b) 风险管理方法(续)

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

负责任的信贷(responsible financing)涵盖环境、社会和治理(ESG)问题, 是影响全行投资和信贷决策越来越重要的因素。本行认识到本行的融资方式对社会具有重大影响, 并且客户未能适当地管理ESG问题会直接影响其运营、长期经济生存能力以及其经营所在的社区和环境。

本行本地化了集团《负责任的信贷标准》(Responsible Financing Standard), 该标准记录了本行进行责任信贷的总体方法以及在批准ESG风险较高的交易时需要进行的额外评估。该标准的要求是最低标准, 它还力求与国际标准和最佳实践保持一致。如果发现了重大的ESG问题, 则在获得信贷审批之前, 必须先向相关全球行业专家和IBG可持续发展办公室寻求进一步指导。

此外, 本行已建立了《星展中国绿色信贷指引》, 主要根据监管机构的定义与要求对“两高一剩”及环保黑名单等进行负面清单管理, 以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同时, 本行积极鼓励对绿色行业的信贷投放并制订了相应的信贷投放目标以实现对绿色行业的支持。

(c) 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特定国家(或一组国家)中的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包括政治、汇率、经济、主权和转移风险。

本行通过相关内部政策和银保监会《国别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对国别风险进行管理。本行管理转移风险的方法在《集团国别风险管理标准》及其中国附录中详载, 包括内部转移风险和主权风险的评级系统, 该评级系统的评估是独立于业务决策的评估。

优先国家/地区的转移风险限额是基于特定国家/地区的战略业务考虑以及本行风险偏好可接受的潜在损失而设置的。管理层会积极评估并确定这些国家/地区面临的转移风险敞口的适当水平, 同时考虑到风险和回报以及它们是否与本行的战略意图相符。其他非优先国家/地区的风险限额是使用基于模型的方法来设置。

所有的转移风险限额由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

(d) 信用压力测试

本行通常至少开展以下类型的信用压力测试, 并根据需要进行其他类型的测试:

第一支柱信用风险压力测试	本行在银保监会要求的年度内部资本充足率评估程序(ICAAP)过程中进行第一支柱信用风险压力测试, 基于预算资产负债表并考虑压力情景下宏观经济变量的变化得出的违约风险敞口(EAD)对三种压力情景下的监管风险加权资产进行预测。第一支柱信用风险压力测试的目的是评估信用风险监管资本需求, 这是总体监管资本充足状况评估的一部分。
第二支柱信用风险压力测试	作为ICAAP的一部分, 本行每年进行一次第二支柱信用风险压力测试。在第二支柱信用风险压力测试中, 本行评估不同严重程度压力情景对资产质量、收益表现的影响。信用压力测试的结果形成ICAAP下的资本计划的一部分。第二支柱信用风险压力测试的目的是以严谨和前瞻性的方式检查可能对本行产生不利影响的事件或市场状况变化, 并制定适当的行动计划。
敏感性压力测试和情景分析	本行还根据各种情况进行多次独立各种情景下的敏感性分析和信贷组合审查。这些分析和审查的目的是为了识别脆弱性并制定和执行风险缓释措施。

## 51 风险管理(续)

### (2) 信用风险(续)

#### (e) 流程、系统和报告

本行持续投入系统建设以支持企业及机构业务和个人业务的风险监控和报告。

对信贷流程全流程的审查和优化通过从前台至后台包括业务部门、操作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和其他主要相关部门的各项措施实现。对信用风险敞口、信贷组合表现和对信用风险组合有潜在影响的外部环境的日常监控是本行有效信用风险管理的关键。

另外, 包含行业分析、早期预警信号和关键较弱信贷的信用风险报告将提供至不同的信用风险相关委员会, 进而形成的相关策略和行动计划并进行评估。

信用监控职能亦确保承担的任何信用风险符合信贷政策。该等职能部门确保对已批准额度的被激活、额度的超限以及政策例外具有适当审批、信贷标准被适当执行以及管理层和监管机构设立的条款条件已被监管。

向CRO报告的独立风险管理职能共同负责制定和维护稳健的信用压力测试计划。这些部门监督信用风险压力测试的实施以及结果的分析, 并向管理层、各种风险委员会和监管机构报告。

#### (f) 获取的担保品

在可能的情况下, 本行获取借款人提供的担保品作为第二还款来源保障。担保品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可变现债券、房地产、应收账款、保证、存货及机器设备和其他实物及/或金融类抵押物。本行亦或对借款人的担保资产收取固定或浮动的费用。

本行设立了相关的政策以确定是否为信用风险缓释的合格担保品, 包括特定种类的担保品作为合格有效担保品需符合的最低要求。本行通常会要求担保品的多样化并对担保品定期估值。房地产占据本行担保品的大部分而小部分则为债券和现金。

就衍生品、回购协议(repo)和其它与金融市场交易对手的回购类型的交易, 担保安排通常由市场标准文件覆盖, 例如ISDA协议/NAFMII协议和主回购协议。获取的担保品按照本行与交易对手协商的频率进行定期估值且须符合本行有关合格担保品的内部指引。当交易对手违约时, 信用风险敞口按照净结算方式计算。

衍生品的担保通常由主要币种货币和高评级政府或准政府债券组成。仅允许在特定情况的国家有例外情况, 例如因其特殊国内资本市场和业务环境, 本行可能被要求接受次高评级或流动政府债券和货币。逆回购交易通常与具有良好信贷条件的大型机构之间进行。本行对担保品适用扣减率以确保信用风险被充分缓释。

当客户出现困难时, 本行将审查客户所处的具体情况和环境以协助其重组债务。然而必要时, 也将根据处置和回收流程对本行持有的担保品进行处置和回收。本行亦有特定的中介机构和律师协助本行更快地处置非流动资产和特定设备。

#### (g) 其他风险缓释

本行接受保证作为信用风险缓释, 并设置了用以衡量保证是否可作为有效的信用风险缓释的内部标准。

#### (h) 信用减值损失

##### 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与财务担保均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它代表金融资产、贷款承诺与财务担保的剩余期限的预期现金流量的现值。

**51 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h) 信用减值损失(续)**

在初始确认时, 本行对未来12个月内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12个月的违约事件”)所产生的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进行计提。在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下, 本行对金融工具剩余生命周期(“生命周期预期信用减值损失”)内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所导致的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进行计提。

本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 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该方法将金融工具分为三个阶段, 第1阶段预期信用减值损失仅需计算未来12个月内发生违约所造成的信用损失, 信贷风险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处于第2阶段; 而有客观证据表明存在违约或信用受损的金融工具则处于第3阶段。

**第1阶段:** 如果在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划分为第1阶段, 预期信用减值损失仅需计算未来12个月内发生违约所造成的信用损失。除非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或发生信用减值, 否则金融工具将一直处于第1阶段。

**第2阶段:** 如果在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 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 则该金融资产将从第1阶段进入第2阶段。预期信用减值损失需要计算在金融工具剩余使用寿命内的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所造成的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SICR):** 本行通过设置一系列定性和定量因素, 比较报告日的违约风险和初始计量时的违约风险来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非零售贷款组合, 在下列情况下, 金融工具面临的信用风险被视为显著增加:

- 当观察到本行对各债务人自初始确认到报告日的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发生降级时, 观察到的违约概率的变化超过了预设阈值; 或
- 债务人的风险敞口被列入内部信用的“重点关注账户”的特别关注类别, 以便对信用风险进行更密切的审查。

对于零售风险敞口, 逾期天数是主要影响因素, 还需考虑违约概率标准。无论如何, 除非另有评估, 否则所有逾期30天以上的零售和非零售风险敞口都被认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并且被划分为第2阶段。

当不再表现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迹象时, 金融工具将从第2阶段转入第1阶段。

**第3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且有证据表明发生违约的金融工具, 例如不良资产, 划分为第3阶段。第3阶段的预期信用损失, 也称为特殊准备, 以整个存续期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如果有合理的理由得出债务人有能力根据重组条款偿还未来的本金和利息, 则可以将重组敞口从第3阶段升级为第2阶段。若本行经过各种实际努力后, 认为无法合理收回款项, 将其全部或部分核销第3阶段的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信用损失的无偏和概率加权的估计, 它是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 在报告日考虑过去的事件、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评估而确定的。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预期信用损失通常是其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的乘积, 该违约风险是使用截至报告日的原始实际利率折现而成。

项目	说明
违约概率	估计给定时间范围内的违约可能性。适用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预期信用损失的违约概率分别是12个月违约概率和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	估计由违约产生的损失。它是基于到期的合同现金流量与本行预期将收到的现金流量(包括从担保物中收回的数额)之间的差额。
违约风险敞口	估计违约时的预期信用风险敞口, 考虑本金和利息的偿还以及未使用贷款承诺的预期提取和已发出担保的潜在支出。

## 51 风险管理(续)

### (2) 信用风险(续)

#### (h) 信用减值损失(续)

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由12个月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相乘计算。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使用整个存续期的违约概率计算。

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是基于金融工具的预计使用寿命来计算的。对于大多数金融工具, 预计使用寿命与剩余合同期限相同, 即, 本行面临客户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但是, 一些循环产品的预期剩余使用寿命可能超过合同期限。对于这些产品, 本行会估计行为预期剩余使用寿命。

####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时点和前瞻性调整

在可行的情况下, 本行利用在巴塞尔 II 内部评级框架下实施的模型/参数, 并进行适当修改以满足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

对于没有适当巴塞尔模型/参数的资产组合, 将使用其他相关历史信息、损失经验或替代参数, 最大限度地使用可靠的、有据可依的可用信息。

就非零售贷款组合而言, 本行采用信贷周期指数(CCI)评估重大行业和地区的预期违约频率。信贷周期指数是描述信用风险的广泛基础、分部范围变化的概括性指标, 它是通过将各分部的预期违约概率中值与长期平均值进行比较确定。预期违约概率是基于市场的时点的违约风险计量方法, 受股票价格、市场波动和杠杆影响。本行以信贷周期指数为输入值, 将巴塞尔模型/参数下的完整周期的违约概率一般转换为时点的违约概率, 同时考虑前瞻性因素调整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以历史数据为基础, 并按最新和预期收回经验进行调整。

本行主要依靠蒙特卡罗方法(Monte Carlo), 考虑了超过100种概率加权的前瞻性情景来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这涉及到对许多替代信贷周期指数场景的模拟, 以获得无偏的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本行根据这些估计, 涵盖所有可能的好和坏场景。

就零售贷款组合而言, 基于管理层对相关宏观经济变量(如房地产价格指数和失业率)的预测, 按历史损失经验对预期损失率进行调整。

#### 借助专家作出信用判断和后模型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需要借助专家作出信用判断。关键判断包括:

- 风险评级的划分, 以及评估违约敞口是否应列入信用观察列表;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认定标准;
- 选择和校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例如CCI;
- 确定循环产品的预期剩余期限;
- 预计损失率的确定;
- 基于新兴风险主题而产生的主题性调整的应用, 其中潜在风险可能无法在基础模型化预期信用损失中被完全捕捉到。这种自上而下的附加模型化预期信用损失是通过对新兴风险主题中出现的更严重情景应用条件概率来量化的。
- 作为模型后调整框架的一部分进行的调整(下文详述)。

#### 基于监管要求的后模型调整

本行亦会根据银保监会签发的相关指引, 评估预期信用减值准备是否充足, 2021年12月31日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体现了本行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 宏观经济变量的敏感性

本行评估了非零售和零售贷款组合对第1阶段至第2阶段风险敞口分配变化的预期信用损失敏感性。假设第2阶段的所有风险敞口全部进入第1阶段, 并使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违约所造成的信用损失而不是剩余期限内发生违约所造成的信用损失计算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则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将减少人民币110,964,347元。这种敏感性影响还反映出, 第2阶段除了使用预计剩余期限而非未来12个月内发生违约所造成的信用损失之外, 第2阶段暴露的违约概率也更高。

由于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依赖于多个变量, 单次分析无法充分说明预期信用损失对宏观经济变量变化的敏感性。

**51 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i)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缓释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ii)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行所有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风险分类划分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表内项目	账面原值(不含应计利息)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922,806,515	-	-	11,922,806,515	(2,032,444)	-	-	(2,032,444)
存放同业	1,464,044,418	-	-	1,464,044,418	(74,112)	-	-	(74,112)
拆出资金	35,503,258,999	90,000,000	-	35,593,258,999	(14,643,350)	(1,389,625)	-	(16,032,9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484,651,751	1,397,776,018	331,510,767	49,213,938,536	(429,378,449)	(448,482,684)	(59,481,138)	(937,342,271)
其他股权投资	10,565,283,344	-	-	10,565,283,344	(3,085,479)	-	-	(3,085,479)
债权投资	7,606,662,605	-	-	7,606,662,605	(1,738,871)	-	-	(1,738,8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37,405,476	-	-	1,237,405,476	-	-	-	-
其他资产	-	-	20,566,151	20,566,151	-	-	(18,037,978)	(18,037,978)
表内合计	115,784,113,108	1,487,776,018	352,076,918	117,623,966,044	(450,952,705)	(449,872,309)	(77,519,116)	(978,344,130)
<b>贷款承诺与财务担保</b>	15,827,387,081	102,492,200	-	15,929,879,281	(10,097,743)	(79,617)	-	(10,177,360)

如上所示, 资产负债表内最大风险敞口的42%来自于客户的贷款和垫款(2020年12月31日: 39%)。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不含应计利息)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合计
<b>51 风险管理(续)</b>					
<b>(2) 信用风险(续)</b>					
(i)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缓释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i)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续)					
<b>表内项目</b>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593,154,633	-	-	10,593,154,633	(2,090,446)
存放同业	3,513,335,983	-	-	3,513,335,983	(224,119)
拆出资金	26,281,658,645	135,000,000	-	26,416,658,645	(12,883,37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960,504,981	1,650,353,537	483,313,853	42,094,172,371	(491,470,074)
其他债权投资	11,745,477,183	-	-	11,745,477,183	(3,293,421)
债权投资	5,651,282,774	-	-	5,651,282,774	(1,223,1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95,857,245	-	-	5,595,857,245	(410,368)
其他资产	-	-	20,481,616	20,481,616	-
表内合计	103,341,271,444	1,785,353,537	503,795,469	105,630,420,450	(511,594,952)
<b>贷款承诺与财务担保</b>					
	12,614,906,428	424,852,103	200,000,000	13,239,758,531	(17,777,404)
					(2,400,133)
					(100,000,000)
					(72,856,424)
					(20,478,908)
					(2,478,908)
					(952,566,606)
					(120,177,537)

**51 风险管理(续)****(2) 信用风险(续)**

(i)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缓释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II) 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

下表对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69,677,944	9,685,955,361
衍生金融资产	7,317,006,782	15,570,871,0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7,029,393	-
合计	<u>19,783,714,119</u>	<u>25,256,826,409</u>

(j) 发放贷款和垫款

(I) 已减值贷款

本行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 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 本行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没收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零售贷款的抵押品价值足以涵盖年末的未偿还风险。本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以及为降低其潜在损失而持有的担保品价值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总额	减: 预期信用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持有抵押品的 公允价值
企业贷款	222,664,942	17,686,776	204,978,166	16,495,000
零售贷款	108,845,825	41,794,362	67,051,463	634,930,000
合计	<u>331,510,767</u>	<u>59,481,138</u>	<u>272,029,629</u>	<u>651,425,000</u>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总额	减: 预期信用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持有抵押品的 公允价值
企业贷款	331,041,513	24,763,485	306,278,028	54,856,000
零售贷款	152,272,340	27,614,031	124,658,309	597,220,000
合计	<u>483,313,853</u>	<u>52,377,516</u>	<u>430,936,337</u>	<u>652,076,000</u>

(II)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银行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 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作出调整的贷款。于2021年12月31日本行无重组贷款(2020年12月31日: 无)。

## 51 风险管理(续)

## (2) 信用风险(续)

## (k) 证券投资

下表列示了评级机构对本行持有证券投资的发行人评级情况: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
<b>人民币债券:</b>			
AAA	3,366,440,583	2,860,149,532	68,843,600
A+	6,041,949,728	7,299,600,546	7,537,819,005
A	99,703,189	-	-
A-	205,400,941	-	-
未评级:			
地方政府债	20,835,409	-	-
<b>外币债券:</b>			
A+	-	361,315,480	-
A	132,201,017	-	-
A-	141,963,708	-	-
BBB+ 及以下	1,465,347,785	44,217,786	-
未评级			
公司债券	686,163,473	-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9,672,111	-	-
加: 应计利息	-	180,159,212	64,665,632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	-	(1,738,871)
合计	<u>12,169,677,944</u>	<u>10,745,442,556</u>	<u>7,669,589,366</u>
<b>2020年12月31日</b>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
<b>人民币债券:</b>			
AAA	2,513,133,276	2,307,502,683	-
A+	5,765,995,740	8,459,788,762	5,651,282,774
A及以下	27,674,247	-	-
<b>外币债券:</b>			
A+	-	978,185,738	-
A	67,958,141	-	-
BBB+ 及以下	849,713,505	-	-
未评级:			
公司债券	461,480,452	-	-
加: 应计利息	95,372,330	217,539,112	50,480,205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	-	(1,223,152)
合计	<u>9,781,327,691</u>	<u>11,963,016,295</u>	<u>5,700,539,827</u>

## 51 风险管理(续)

###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为利率、汇率、股价、信用利差、商品价格以及与这些因素相关的风险因子变化而导致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敞口分为:

- 交易账簿: 源于(1)做市交易; (2)代客交易; 以及(3)捕捉市场机会
- 银行账簿: 源于(1)管理零售及商业银行资产负债利率风险所产生的头寸; (2)为获取投资收益和/或长期资本利得而持有的债券投资; (3)银行结构性外汇风险, 主要源于未转换成人民币的美元资本金。

本行利用掉期、远期、以及期权等多种金融衍生产品进行交易和市场风险对冲。

#### (a) 市场风险管理

星展(中国)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设定本行的市场风险偏好和市场风险框架。星展(中国)市场和流动性风险委员会作为具体管理执行层, 审查、管理市场风险的各个方面, 包括限额管理、相关政策、程序、方法和系统, 并向星展(中国)风险执行委员会汇报。

本行的市场风险管理由如下模块组成:

#### 市场风险管理政策

《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整体方法。《市场风险管理标准》和《市场风险管理指南》作为对该政策的补充, 有助于在全行内实施统一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控制、监控和报告流程。另外, 本行还通过这些管理政策, 确定了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的总体方法, 标准和控制手段。

《交易账簿政策综述》明确了交易账簿敞口的范畴和标准。

#### 市场风险管理方法

本行采用风险价值(VaR)计量方法来预估因市场波动而引发的潜在损失。这一计量方法是基于过去12个月的历史数据模拟并假设市场价格的历史变化能反映近期的盈亏分布。

本行通过计算1天持有期和近似于97.5%置信区间之外的尾部风险价值来限制和监控市场风险敞口。同时, 亦采用敏感度限额和管理层止损触发额作为风险控制手段, 以辅助尾部风险价值。

星展(中国)实施事后检验以验证风险价值模型的可预测性。事后检验以日终交易账簿市场风险敞口计算出的风险价值与下一个工作日从这些静态敞口所产生的损益进行对比。事后检验的损益剔除了费用、佣金、当日交易收入、非每日估值调整和时间对损益的影响。

对于事后检验, 本行采用一天持有期和99%置信水平的风险价值。本行采用标准法计算交易账簿所产生的市场风险监管资本, 因此风险价值模型的事后检验结果对市场风险监管资本没有影响。

风险价值模型也存在局限性: 例如, 过去市场风险因子的历史变动可能无法准确预估未来市场的走势, 并且由于不利市场事件所引发的风险可能被低估。

为了监控非预期但有可能发生的极端市场风险事件, 本行定期对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进行各类市场风险压力测试, 包括真实历史压力情景和市场风险因子价格的假设变动。

**51 风险管理(续)****(3) 市场风险(续)****(a) 市场风险管理(续)**市场风险管理方法(续)

尾部风险价值和净利息收入变动亦是管理银行资产负债市场风险的主要方法。因贷款和各类应收款所产生的信用风险已被纳入信用风险管理框架, 所以不在尾部风险价值考量的范畴。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由于资产、负债和资本工具利率敞口不匹配而引起的。无确定到期日存款的利率风险管理会适用行为假设。本行每周和每月对银行账簿的利率风险进行监控。

市场风险管理流程、系统和报告

本行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 构建了完备的信息系统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 定期对各项流程进行重审, 并由高级管理层评估其有效性。

独立于前台的风险管理部专职市场及流动性风险小组负责日常市场风险管理、监控和分析。

2021年, 交易账簿的主要市场风险来源于: 人民币利率风险敞口、美元/人民币汇率风险敞口、信用利差、以及美元/人民币外汇期权敞口。

**(b) 2021年本行市场风险状况**

下表是本行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的年底、平均、最高和最低的全面风险组合尾部风险价值, 以及按风险类型的尾部风险价值。

人民币百万 <sup>(a)</sup>	2021年	2021年		
	12月31日	平均	最高	最低
全面风险组合	8.65	11.63	19.81	6.82
利率类	8.64	11.51	21.60	5.42
汇率类	2.60	4.63	11.88	0.85
权益类	-	-	-	-
信用风险类	4.08	7.92	17.89	0.51
商品类	-	0.17	3.05	-
人民币百万 <sup>(a)</sup>	2020年	2020年		
	12月31日	平均	最高	最低
全面风险组合	10.21	10.69	20.22	6.52
利率类	8.45	12.19	23.18	4.48
汇率类	4.65	4.93	13.18	1.54
权益类	-	-	-	-
信用风险类	7.12	9.23	19.24	5.78
商品类	1.73	2.95	5.27	-

(a) 该表以新加坡元计算, 并使用银行的总账汇率换算成人民币以供列报。

**51 风险管理(续)****(3) 市场风险(续)****(b) 2021年本行市场风险状况(续)**

2021年本行交易组合未发生回测异常。

2021年, 银行账簿的主要市场风险来源于人民币和美元的利率风险敞口以及外汇风险敞口。

在不同的利率情景下, 本行对银行账簿净利息收入变动进行评估, 以确定利率变动对银行未来收益的影响。根据2021年12月31日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敞口, 倘若收益曲线平行向上或向下移动100个基点, 净利息收入的变动预估分别为增加人民币1.35亿元或减少人民币2.33亿元。

银行账簿外汇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未结汇的美元资本金。

**(c) 基准利率转换**

2021年3月, 英国金融市场行为监管局(FCA)宣布, 2021年12月31日将停止公布英镑、欧元、瑞士法郎和日元的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以下简称“LIBOR”), 以及一周和两个月期的美元LIBOR。其他期限的美元LIBOR将在2023年6月30日停止。根据“新加坡元掉期利率(以下简称“SOR”)和新加坡银行同业拆放利率(以下简称“SIBOR”)向新加坡隔夜平均利率(以下简称“SORA”)过渡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SC-STs”)于2021年3月31日的通知, 新加坡将在2023年6月30日不再使用SOR作为关键利率基准。

本行主要受影响的基准利率为美元LIBOR和SOR。美元LIBOR将被有担保隔夜融资利率(以下简称“SOFR”)替代, SOR将被SORA替代。

星展集团于2019年成立集团指导委员会, 管理基准利率改革对星展银行的影响。星展集团执行委员会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利率基准改革。

本行于2021年成立中国项目团队, 与星展集团指导委员会密切协调以管理IBOR改革对本行的影响。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行已确定和完成基准利率改革所需的系统、流程和模型变更, 已完成挂钩日元LIBOR的合同补充协议签约。对于挂钩SOR和美元LIBOR的合同, 本行正在与客户沟通签署补充协议。由于本行挂钩以上期限币种LIBOR的业务规模较小, 基准转换方式对经营实质性影响程度较低。

基准利率改革影响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行按基准利率类型划分的与基准利率改革相关的重大风险敞口:

- 风险敞口是指在该基准利率在停止公布日期<sup>(a)</sup>之后到期的合同的敞口。
- 非衍生金融工具按账面余额列报。
- 衍生金融工具以其名义合约金额列报。

人民币	SGD SOR	USD LIBOR	合计
非衍生金融工具 <sup>(b)</sup>	2,458,884	45,051,949	47,510,833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本金)	2,456,816	2,028,233,792	2,030,690,608

(a) 美元LIBOR和SOR的停止公布日期为2023年6月30日。

(b) 主要与“发放贷款和垫款”有关。

## 51 风险管理(续)

###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来自存款到期取款, 资金拆借到期还款和对客户贷款承诺的履约行为。本行力求在正常和不利情况下均可确保流动性履约需求。

#### (a) 流动性风险管理

依据星展(中国)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市场和流动性风险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 向星展(中国)风险执行委员会汇报。

本行资产负债委员会定期审阅银行资产负债结构、存贷款增长情况、批发性借款余额、业务活动变化、市场同业竞争、经济预期、市场变动情况和其他一些会影响流动性的因素, 以及时调整银行资金策略。

本行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由如下模块组成:

####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综合管理方法和全方位的战略战术, 包括维持充足的流动性风险抵补能力以应对潜在现金流短缺和保持流动性来源的多样化。

流动性风险抵补能力包括高质量流动资产、货币市场的拆借能力(包括发行同业存单和金融债)以及一系列能提高流动性水平的管理层行为等。为了应对潜在或实际的危机事件, 本行还拥有流动性应急计划和业务恢复计划, 确保银行维持充足的流动性。

《流动性风险管理标准》作为辅助政策, 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报告和监控流程。整套管理政策为流动性风险管理建立了准则, 确保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一致性。

#### 流动性风险计量方法

作为主要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方法, 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是在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设定的流动性风险容忍度内, 定期评估正常和压力情景下、一定时间段内, 流动性风险敞口以及相应抵补能力, 以应对未来现金流变动。为确保流动性风险满足银行风险偏好, 本行预先设定了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的核心参数, 如情景类别、生存周期和高质量流动资产的最低持有量。如果预计流动性风险敞口无法抵补的情况, 本行将向相关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 评估和采取补救措施。

本行也通过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 涵盖包括一般市场压力情景和特殊压力情景。压力测试用以评估在银行负债流出增加、资产展期增加及/或流动性资产减少的情况下, 银行流动性状况的脆弱程度。另外, 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中, 本行还会对流动性风险进行额外的压力测试。

流动性风险控制措施, 如各类相关流动性比率和资产负债分析, 是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的辅助工具。本行定期对流动性风险控制措施进行监控管理, 以便深入了解流动性状况, 更好地管理流动性。本行的流动性控制措施包括各类集中度指标, 如存款客户集中度、批发性融资比率和资金互换量。

#### 流动性风险管理流程、系统和报告

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信息系统为银行识别、计量、汇总、监控流动性风险奠定了基础。

独立于前台的风险管理部专职市场及流动性风险小组负责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监控和分析。

**51 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b) 2021年本行流动性风险状况**

本行通过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报告积极管理、监控全行的流动性风险状况。对于无到期日或合同到期日无法真实反映预期现金流的产品，本行采用客户行为假设分析预测未来现金流状况。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无增长的正常市场情景下，未来1年内各个期间行为假设下净现金流和累计现金流的到期错配情况。该报告显示在未来1年内本行累计现金流到期错配均为正值，流动性水平充足。

人民币百万 <sup>(a)</sup>	小于7天	1周至1月	1月至3月	3月至6月	6月至1年
<b>2021年12月31日<sup>(b)</sup></b>					
净现金流错配	32,363	(85)	4,524	1,496	3,270
累计现金流错配	<u>32,363</u>	<u>32,278</u>	<u>36,802</u>	<u>38,299</u>	<u>41,568</u>
<b>2020年12月31日<sup>(b)</sup></b>					
净现金流错配	30,280	30	3,075	4,587	(4,294)
累计现金流错配	<u>30,280</u>	<u>30,310</u>	<u>33,386</u>	<u>37,972</u>	<u>33,678</u>

(a) 正数表示为净现金流入，即流动性充足；负数表示净现金流出，即流动性短缺。

(b) 由于用于计算资产负债现金流错配的客户行为假设会进行不定期更新，所以2021年和2020年底的到期现金流错配数值无法直接进行比较。

(c) 该表数值由美元计算并使用银行的总账汇率换算成人民币以供列报。



**51 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c) 金融负债及金融资产现金流

下表按合同约定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负债表日后金融资产产生的应收现金流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应付现金流。表内数字均为合同规定的未贴现现金流。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b>金融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12,678,186,538	1,034,061,390	923,841,996	2,590,617,992	687,442,000	-	17,914,149,916
拆入资金	-	-	-	4,724,888,783	5,781,110,479	1,386,151,971	-	-	11,892,151,233
吸收存款	-	-	19,182,567,629	40,748,603,887	4,909,240,958	6,724,295,430	1,516,000,533	-	73,080,708,437
应付债券	-	-	-	1,230,000,000	3,974,000,000	2,710,000,000	2,376,000,000	-	10,29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7,286,003,810	-	-	-	-	-	-	7,286,003,8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	5,924,774,600	-	-	-	-	5,924,774,600
其他	-	-	-	1,269,350,053	-	-	-	-	1,269,350,053
金融负债合计	-	7,286,003,810	31,860,754,167	54,931,678,713	15,588,193,433	13,411,065,393	4,579,442,533	-	127,657,138,049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5,382,658,672	6,571,675,109	-	-	-	-	-	11,954,333,781
存放同业款项	-	-	1,464,044,418	-	-	-	-	-	1,464,044,418
拆出资金	-	-	-	13,203,806,913	6,478,983,961	14,629,577,013	2,041,789,531	-	36,354,157,4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04,781,114	279,748,453	3,111,705,582	7,392,971,554	2,334,619,307	13,223,826,0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5,450,384	-	-	5,518,717,769	12,084,825,840	16,399,515,051	15,783,246,212	3,765,112,182	54,036,867,438
其他债权投资	-	-	-	10,050,000	271,100,012	629,552,452	9,108,695,836	1,668,135,000	11,687,533,300
债权投资	-	-	-	-	6,800,000	215,862,934	3,468,092,534	5,363,641,000	9,054,396,468
衍生金融资产	-	7,317,006,782	-	-	-	-	-	-	7,317,006,7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	-
其他	20,566,151	-	-	732,346,886	-	574,333,064	-	-	1,327,246,101
金融资产合计	506,016,535	12,699,665,454	8,035,719,527	19,569,702,682	19,121,458,266	35,560,546,096	37,794,795,667	13,131,507,489	146,419,411,716
<b>流动性净额</b>	506,016,535	5,413,661,644	(23,825,034,640)	(35,361,976,031)	3,533,264,833	22,149,480,703	33,215,353,134	13,131,507,489	18,762,273,667

**51 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c) 金融负债及金融资产现金流(续)**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至3个月	3 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b>金融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11,391,305,187	1,034,814,242	-	1,405,502,811	1,150,054,847	-	14,981,677,087
拆入资金	-	-	-	4,807,908,057	5,256,210,572	7,959,895,503	-	-	18,024,014,132
吸收存款	-	-	19,680,373,376	32,523,187,829	4,001,975,941	6,912,484,250	1,325,779,396	-	64,443,800,792
应付债券	-	-	-	-	390,000,000	3,136,500,000	-	-	3,526,5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16,000,963,644	-	-	-	-	-	-	16,000,963,6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	4,322,404,995	-	-	-	-	4,322,404,995
其他	-	-	-	274,663,710	-	-	-	-	274,663,710
金融负债合计	-	16,000,963,644	31,071,678,563	42,962,978,833	9,648,186,513	19,414,382,564	2,475,834,243	-	121,574,024,360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645,405,753	3,985,279,570	-	-	-	-	-	10,630,685,323
存放同业款项	-	-	1,422,685,983	90,650,000	-	2,031,359,611	-	-	3,544,695,594
拆出资金	-	-	-	5,563,706,010	1,814,166,993	17,683,878,704	2,044,887,740	-	27,106,639,4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26,373,940	785,602,477	3,088,881,389	5,897,832,805	478,685,720	10,377,376,3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6,600,957	-	-	2,825,838,138	8,215,521,295	13,122,001,714	17,540,819,238	4,562,437,858	46,853,219,200
其他债权投资	-	-	-	1,317,120,000	66,557,500	3,719,910,400	7,370,273,000	104,012,000	12,577,872,900
债权投资	-	-	-	-	16,281,000	149,942,000	1,130,608,000	5,465,834,000	6,762,665,000
衍生金融资产	-	15,570,871,048	-	-	-	-	-	-	15,570,871,0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4,943,188,983	653,042,824	-	-	-	5,596,231,807
其他	20,481,616	-	-	2,338,654,010	-	202,383,801	2,708	-	2,561,522,135
金融资产合计	607,082,573	22,216,276,801	5,407,965,553	17,205,531,081	11,551,172,089	39,998,357,619	33,984,423,491	10,610,969,578	141,581,778,785

**流动性净额**

607,082,573	6,215,313,157	(25,663,713,010)	(25,757,447,752)	1,902,985,576	20,583,975,055	31,508,589,248	10,610,969,578	20,007,754,425
-------------	---------------	------------------	------------------	---------------	----------------	----------------	----------------	----------------

## 51 风险管理(续)

## (5) 公允价值层次

本行基于公允价值计量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 对估值技术进行分层。公允价值层级将可观察输入值(例如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未经调整报价)归入第一层次, 将不可观察输入值归入第三层次。每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均按照公允价值体系中与对整个计量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级别的输入值相同的级别进行分类。如果不可观察的输入数据被认为是重大的, 金融工具将被归类为第三层次。

- 第一层次—使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进行估值的金融工具在公允价值层级内分类为第一层次。
-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采用较不活跃市场的报价或类似资产和负债的报价确定的, 该等工具一般分类为第二层次。如果报价一般不可用, 本行将根据以下因素确定公允价值使用市场参数作为输入的估值技术, 包括但不限于收益率曲线、波动率和外汇汇率。
- 第三层次—本行将依赖不可观察的市场参数(无论是直接用于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行估值, 还是作为估值模型的输入值)对金融工具价值产生重大贡献的金融工具分类为第三层次。这些将包括从历史数据中导出的所有输入参数, 例如资产相关性或某些波动性。

该公允价值层次结构需要在可用时使用可观察的市场数据。本行尽可能在估值中考虑相关和可观察的市场价格。

## (a)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2,119,684,152	49,993,792	12,169,677,944
-衍生金融资产	-	7,317,006,782	-	7,317,006,7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97,029,393	-	297,029,393
其他债权投资	-	10,745,442,556	-	10,745,442,556
<b>资产合计</b>	<b>-</b>	<b>30,479,162,883</b>	<b>49,993,792</b>	<b>30,529,156,675</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7,286,003,810)	-	(7,286,003,8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5,773,509,626)	-	(5,773,509,626)
<b>负债合计</b>	<b>-</b>	<b>(13,059,513,436)</b>	<b>-</b>	<b>(13,059,513,436)</b>

51 风险管理(续)

(5) 公允价值层次(续)

(a)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663,958,032	21,997,329	9,685,955,361
-衍生金融资产	-	15,570,871,048	-	15,570,871,048
其他债权投资	-	11,963,016,295	-	11,963,016,295
<b>资产合计</b>	<b>-</b>	<b>37,197,845,375</b>	<b>21,997,329</b>	<b>37,219,842,704</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16,000,963,644)	-	(16,000,963,64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3,820,308,074)	-	(3,820,308,074)
<b>负债合计</b>	<b>-</b>	<b>(19,821,271,718)</b>	<b>-</b>	<b>(19,821,271,718)</b>

(b) 第三层级金融工具的变动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

	2021年 1月1日	购买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2021年 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仍持有的 资产计入2021年度损益的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 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或损失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997,329	50,000,000	(22,003,537)	-	49,993,792	(22,003,537)

	2020年 1月1日	购买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仍持有的 资产计入2020年度损益的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 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或损失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12,782	-	1,984,547	-	21,997,329	1,984,547

## 51 风险管理(续)

### (5) 公允价值层次(续)

#### (b) 第三层级金融工具的变动(续)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的估值技术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企业债券。

不可观察输入值之间的相互关系有限, 因为金融工具通常被归类为第三层次, 因为单一不可观察输入值。企业债券的主要估值技术是现金流量折现, 企业债券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是信用利差。

在评估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估值是否重要时, 本行基于公允价值调整方法进行敏感性分析。这些调整反映了本行评估适合反映所用输入值的不确定性的值(例如, 对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压力测试)。本行使用的方法可以是统计的或基于其他相关批准的技术。

本行对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可能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评估, 公允价值变动影响为不重大。

#### (c)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信息和与各种金融工具有关的信息而作出的。各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计基于下列所列方法和假设: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同业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应付债券、其他资产和其他负债等*

由于以上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内或者一年以内进行不止一次的重定价, 其账面价值接近于其公允价值, 属于第二层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由于人民币贷款随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即时调整, 主要以贷款基础利率(LPR)作为基础定价。而外币贷款大部分为浮动利率,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近似。

*客户存款*

支票账户、储蓄账户和短期资金市场存款的公允价值为即期需支付给客户的应付金额。由于大部分固定利率客户存款的到期日在一年以内,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近似。

本行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2021年度, 归类为第三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未发生重大的转入或转出。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 (6) 资本管理

本行的资本管理目标是在满足银保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监管要求的基础上, 保持能适应良好的业务状况、发展战略和风险偏好的稳健资本水平, 同时优化股东回报, 满足各利益相关者(包括但不限于客户、投资者和评级机构)的预期。董事会根据资本管理目标确定资本充足率水平。本行在考虑发展战略和风险偏好的同时, 保持良好的资本状况并为股东提供回报, 并确保银行有足够资本和资源支持持续经营和业务的发展。

本行使用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流程(ICAAP)作为资本管理的关键工具。通过ICAAP, 本行根据监管要求和内部阈值评估预测的资本结构。ICAAP的期限为三年, 根据资本规则包括了基础和三种不同风险等级的压力情景。本行每年更新ICAAP文件, 并由董事会批准, 以维持充足的资本状况来支持银行业务发展。

**51 风险管理(续)****(6) 资本管理(续)**

下表提供了监管资本分析和银行比率。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7%	12.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7%	12.9%
资本充足率	15.3%	13.3%
核心一级资本	12,731,635,910	11,976,400,816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	-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u>12,731,635,910</u>	<u>11,976,400,816</u>
其他一级资本	-	-
一级资本净额	<u>12,731,635,910</u>	<u>11,976,400,816</u>
二级资本净额	<u>2,606,938,100</u>	<u>402,960,300</u>
资本净额	<u>15,338,574,010</u>	<u>12,379,361,116</u>
风险加权资产	<u>100,365,693,400</u>	<u>93,043,616,700</u>

**52 比较数据**

因财务报表项目列报方式的变化, 本财务报表比较数据已按照当期列报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 全球最佳银行

《欧洲货币》

全球最佳数码银行

《欧洲货币》

全球最安全商业银行

《环球金融》

可持续项目融资领域杰出领导力  
— 全球

《环球金融》

绿色债券领域杰出领导力

— 全球

《环球金融》

全球最佳创新数码银行

《银行家》

全球创新者 — 银奖

EFMA-埃森哲

模范银行 — 企业数码银行

CELENT

以崇高使命为导向的沟通

— 高度赞扬

REUTERS NEXT

# 年度全球最佳银行

《银行家》

面向理财客户的最佳数码门户

CUTTER RESEARCH

全球最佳创新消费者数码银行

《环球金融》



#RecyclemoreWasteless

滨海林荫大道12号, 滨海湾金融中心第3大楼, 新加坡邮区 018982  
电话: (65) 6878 8888 www.dbs.com 公司注册编号 199901152M

f facebook.com/dbs

twitter.com/dbsbank